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A股：600585 H股：00914)

二〇一六年度报告

中国 · 安徽 · 芜湖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董事长高登榜先生未亲自出席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其委托和授权本公司副董事长王建超先生出席并主持会议，且代其行使表决权。

三、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高登榜先生、总会计师周波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剡女士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本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 2017 年度资本支出、产能规模及净销量增长等计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八、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五章中披露了 2017 年公司可能面临的政策性风险、能源价格波动风险和环保监管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一、释义.....	4
二、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三、公司业务概要.....	11
四、董事会报告.....	13
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六、重要事项.....	29
七、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九、公司治理.....	50
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十一、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63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226
十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6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227

一、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海螺水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本公司监事
怀宁海螺：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宣城海螺：	安徽宣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英德海螺：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江门海螺：	江门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赣州海螺：	赣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亳州海螺：	亳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盈江允罕：	盈江县允罕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弋阳海螺：	弋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文山海螺：	文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巢湖海螺：	巢湖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海螺：	贵阳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六矿瑞安：	贵州六矿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千阳海螺：	千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礼泉海螺：	礼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国产实业：	国产实业（湖南）水泥有限公司
黔西南公司：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铜仁海螺：	铜仁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国际香港：	海螺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北苏海螺：	北苏拉威西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Conch North Sulawesi Cement,PT)
巴鲁海螺：	印尼巴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Conch Barru Cement Indonesia,PT)

南加海螺:	南加里曼丹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Conch South Kalimantan Cement,PT)
缅甸海螺:	缅甸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Myanmar Conch Cement Co.,Ltd)
印尼海螺:	印尼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PT Conch Cement Indonesia)
西巴布亚公司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 (PT SDIC Papua Cement Indonesia)
伏尔加海螺	伏尔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Conch Cement Volga Co.,Ltd)
青松建化: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600425
冀东水泥: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为000401
新力金融: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安徽巢东水 泥股份有限公司”,原简称为“巢东股份”)系一家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为600318
西部水泥: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系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之 公司,股份代码为02233
海螺集团: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投资: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实业: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创业: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螺物业:	芜湖海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节能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环保公司:	上海海螺川崎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区域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将某 一省份或相邻地区的若干子公司作为一个区域管理 单位,实行区域管理所专门成立的管理机构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审核委员会
报告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之期间
中国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交所上市规则: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标准守则:	《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规则: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上交所上市的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及交易
H 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联交所上市的外资股，以港币认购及交易
熟料:	水泥生产过程中的半制成品
香港: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元:	人民币元，中国之法定货币单位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本公司之章程

二、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海螺水泥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 AC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高登榜
- (三)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杨开发
电话: 0086 553 8398976
传真: 0086 553 8398931
公司秘书(香港): 赵不渝
电话: 00852 21113220
传真: 00852 21113299
证券事务代表: 廖丹
电话: 0086 553 8398911
传真: 0086 553 8398931
电子信箱: dms@chinaconch.com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39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39号
邮政编码: 241000
公司电子信箱: cement@chinaconch.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onch.cn>
香港联系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40楼
- (五) 公司境内指定信息披露报纸: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本报告的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上海证券交易所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H股: 联交所
股票代码: 00914
A股: 上交所
股票代码: 600585
股票简称: 海螺水泥
- (七) 中国法律顾问: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
3号写字楼34层

香港法律顾问:

赵不渝•马国强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40楼

(八) 国际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国内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8楼

签字会计师:

徐敏、李玲

(九) H股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

(十)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概要(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净额	55,931,901	50,976,036	60,758,501	55,261,677	45,766,203
本公司股东权益持有人 应占的净利润	8,573,868	7,538,700	10,980,917	9,389,298	6,331,103
总资产	109,514,121	105,781,392	102,253,097	93,094,480	87,523,523
总负债	29,536,289	32,236,883	33,026,013	34,692,721	36,720,402

(十一)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数据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一:

(单位:千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55,931,901	50,976,036	9.72	60,758,501
利润总额	11,653,206	10,039,397	16.07	14,882,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9,917	7,516,385	13.48	10,993,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7,680,938	5,301,375	44.89	10,387,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1	1.42	13.48	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1	1.42	13.48	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45	1.00	44.89	1.9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13	10.66	上升0.47个百分点	1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9	11.03	上升0.56个百分点	18.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03	7.52	上升2.51个百分点	1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4	7.78	上升2.66个百分点	1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6,752	9,908,174	33.19	17,654,4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49	1.87	33.19	3.33

表二：

（单位：千元）

项 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109,514,121	105,781,392	3.53	102,253,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76,608,921	70,491,888	8.68	66,216,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46	13.30	8.68	12.50

2、2016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07,193	13,365,916	13,975,894	17,982,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5,094	2,199,824	2,613,502	2,561,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7,932	2,164,675	2,305,838	2,38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925	2,934,362	3,537,171	4,992,294

3、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1)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益	100,696	1,221,775	-4,022
(2) 政府补助	564,948	1,014,097	692,767
(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498,453	732,284	29,890
(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8,266	21,000
(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12	15,648	10,794
(6) 取得子公司投资成本小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13,090
(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1,612
(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78	-25,647	31,697
(9)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278,028	-727,453	-192,608

(10) 非经营性损益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数	-11,124	-23,960	-8,420
合 计	848,979	2,215,010	605,800

4、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 千元)

项目名称	报告期初余额	报告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49,600	2,935,177	-314,423	501,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393	-	-6,393	-2,912

(十二)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的差异说明

(单位: 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6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15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16年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15年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所载之金额	8,529,917	7,516,385	76,608,921	70,491,88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递延确认的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范下的项目	43,951	22,315	-300,367	-344,31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金额	8,573,868	7,538,700	76,308,554	70,147,570

三、公司业务概要

（一）水泥行业概况

2016年，中国政府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34号文），一方面控制新增产能、淘汰落后产能、推进联合重组、推行错峰生产，另一方面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不断推进，鼓励有实力的建材企业加快实施国际化战略，布局海外市场。

2016年，随着中国经济止跌企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全年缓中趋稳，水泥市场需求有所回升，全国水泥产量约为24亿吨，同比增长2.5%。得益于产品价格持续回升，行业盈利水平大幅增长，较上年增长55%。进入“十三五”，中国水泥行业由此前的高速增长期步入了低速平台期。（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

（二）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水泥、商品熟料及骨料的生产、销售。根据市场需求，本集团的水泥品种主要包括32.5级水泥、42.5级水泥及52.5级水泥，广泛应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水利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城市房地产开发和农村市场。

水泥属于基础原材料行业，是区域性产品，其销售半径受制于运输方式及当地水泥价格，经营模式有别于日常消费品。本集团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营销模式，在全国所覆盖的市场区域设立480多个市场部，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

2016年，本集团不断巩固完善在国内的战略布局，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步伐，积极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印尼、缅甸、柬埔寨等5个国家投资兴建水泥项目，控股或参股项目公司14家，成果较为显著。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变化

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变化

公司自1997年上市以来，集中精力做大做强水泥主业，注重自主创新、科技创新，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经过近二十年的持续、健康、稳健发展，通过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推进技术创新，创建了具有特色的“海螺模式”，形成了较强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资金优势、市场优势和品牌优势。

本集团在新型干法水泥工艺技术创新、节能降耗技术利用方面位于行业前列，通过技术改造和提升公司内部运营质量，进一步巩固提升上述各项竞争优势，保障本集团的

核心竞争力；并通过降低煤电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费用管控等途径，确保本集团在行业内的成本领先优势。

四、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设立、参股的项目公司和增资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

（1）2016年7月，为进一步完善皖北区域的市场布局，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受让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淮海集团”）持有的下属淮北矿业相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相山水泥”）40%的股权，剩余60%的股权由淮海集团持有。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相山水泥成为本公司的合营公司，该公司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现拥有年产290万吨的熟料产能和600万吨的水泥产能。

（2）2016年8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螺国际香港与印尼海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印尼国贸”）共同出资设立西加里曼丹海螺水泥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00万美元，其中海螺国际香港出资38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5%；印尼国贸出资2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

（3）2016年11月，为满足本公司在云南、贵州区域水泥企业的包装袋需求，本公司出资设立了贵定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4）2016年11月，本公司与缅甸MYINT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MYINT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缅甸海螺（仰光）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0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0%；MYINT公司出资50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0%。

（5）2016年11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螺国际香港与湖南长沙岳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湖南岳博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琅勃拉邦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首期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其中海螺国际香港出资7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0%；湖南岳博公司出资3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0%。

（6）2016年12月，本公司与乌里扬诺夫斯克州地区发展公司（简称“乌州发展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伏尔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俄罗斯伏尔加海螺”），首期注册资本为2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5%；乌州发展公司出资5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5%。

（7）报告期内，本公司对下列子公司及合营公司进行了增资，增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本公司 增资金额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增资后本公司 持股比例	公司性质
1. 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500	5,000	100%	子公司
2. 贵阳海螺	6,300	70,600	50%	子公司
3. 中缅（芜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25万美元	9,000万美元	45%	合营公司
4. 相山水泥	7,200	40,862.8	40%	合营公司

附注：1、上述公司增资前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截止报告期末，上述公司增资金额已全部到位。

2、报告期内投资的重大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投资总额超过公司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重大投资项目。关于本公司报告期内投资的有关项目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经营状况分析”中的“经营发展概述”及列载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五、13。

3、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 报告期内，为实现投资收益，本公司减持新力金融 17,600,000 股，占新力金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7.28%；减持后本公司持有新力金融 21,785,700 股，占新力金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9.00%。

(2)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 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期初 持股比例 (%)	期末 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 益变动(元)
600318	新力金融	54,218,350	16.28	9.00	701,499,540	505,304,015	36,218,073
000401	冀东水泥	2,161,423,434	13.93	13.93	2,233,677,338	-	140,777,984
600425	青松建化	813,754,120	10.59	10.59	709,223,864	-65,474,231	-65,421,601
2233	西部水泥	1,449,828,915	21.17	21.17	1,392,258,095	2,679,423	2,679,423
合计		4,479,224,819	-	-	5,036,658,837	442,509,207	114,253,879

本集团持有之新力金融、冀东水泥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青松建化、西部水泥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

4、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的进展情况

(1) 2015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与西部水泥、华雄控股有限公司（为西部水泥之全资附属公司，简称“华雄控股”）签署了《股权买卖协议》，本公司拟向华雄控股出售本公司所持有的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等陕西四家全资子公司之 100% 股权，西部水泥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螺国际香港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全资子公司）发行股份作为本次交易的支付对价。根据协议有关约定，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下午 5:00（或

协议各方另行同意的其他时间)或之前,若有关先决条件未获满足(或获得豁免),则《股权买卖协议》将终止及告终。本次股权交易之先决条件在上述约定时间之前尚未达成,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中国有权商务部门的批准,按照协议的有关约定及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股权买卖协议》及本次交易。海螺水泥和西部水泥将继续寻求未来合作和商业协同的各种架构和方式。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海螺国际香港及西部水泥分别于2015年11月27日、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29日、2016年2月29日、2016年5月20日及2016年6月30日在联交所网站发布的联合公告,以及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8日、2016年7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2)2015年10月23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巢湖海螺与巢东股份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巢湖海螺以现金方式收购巢东股份的水泥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2016年2月5日,本公司获得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审查函[2016]第8号),对本公司收购巢东股份水泥资产案经营者集中不予禁止,可以实施集中。至此,上述《资产转让协议》所涉标的资产交割条件全部达成。截至报告期末,除采矿安全许可证等少数权证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之中,其它与经营相关的有形资产及相关权证的交割和变更已完成。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7日及2016年2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事项。

5、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129家控股子公司,6家合营公司,3家联营公司,有关情况可参阅本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8、19及20。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有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二)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应积极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执行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5年末总股本5,299,302,5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末期红利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27,870万元(含税),2016年6月,上述股息已派发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前述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于2016年6月15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于2016年6月14日刊登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和本公司网站。

近三年(含报告期)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年 度	年度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情况	每股派发 现金红利	年度分红金额 (千元)	年度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比率
2014年	/	0.65 元	3,444,547	31.33%
2015年	/	0.43 元	2,278,700	30.32%
2016年	/	0.5 元	2,649,651	31.06%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的财务数据,本集团之2016年度除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利润分别为852,992万元及857,387万元。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之利润作如下分配:

- (1) 根据本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须按照当年实现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提取额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鉴于本公司法定公积金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因此2016年度不再提取。
- (2) 按照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总股本5,299,302,579股,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0.5元(含税),总额共计264,965万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报2016年度周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之日,不存在有关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2016年度拟分配之股息的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11月6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本公司向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于本公司与中国有关税务当局的咨询,本公司须为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之本公司H股个人股东代扣代缴20%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

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及联交所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份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相关规定，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将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取得股息红利，按照个人投资者征税；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公司需根据 2017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一）名列公司 H 股股东名册的 H 股个人股东的登记地址确定其身份。对于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及因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未能及时确定或不准确确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对于代扣机制或安排的任何争议，本公司概不负责，亦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安排详情如下：

（1）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或澳门居民以及其住所所在国与中国签订 10% 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本公司将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2）H 股个人股东住所所在国为与中国签订低于 10% 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本公司将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如相关 H 股个人股东欲申请退还多扣缴税款，本公司可根据税收协议代为办理享受有关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但股东须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或该日之前向本公司呈交《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非居民纳税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15]60 号）规定的资料，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本公司将协助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

（3）H 股个人股东住所所在国为与中国签订高于 10% 但低于 20% 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本公司将最终按相关税收协议实际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H 股个人股东为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的内地个人投资者，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

（三）税项

有关税项的详情列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8 及附注 34，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附注 17、附注 24、附注 38、附注 47。

（四）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经营业务中，最大的首五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

合计为 12.99 亿元，占本集团总销售金额 2.32%，而最大的销售客户占本集团总销售金额的 1.05%；最大的首五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 65.75 亿元，占本集团总采购金额的 17.41%，而最大的供应商占本集团总采购金额的 6.62%。就本集团所知，首五位客户和供应商与本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集团董事、监事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或就董事会所知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股份权益的股东概无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集团五大客户或五大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本集团所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主要以人民币结算。

（五）土地租赁、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土地租赁、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情况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14、附注 15。

（六）总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确定的总资产约为 1,095 亿元，比上年增加了约 37 亿元。

（七）储备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项储备之变动情况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的综合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6。

（八）存款、贷款及资本化利息

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贷款详情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31、附注 32、附注 33。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存款银行皆为资信良好的商业银行。本集团没有任何委托存款和任何到期不能提取的定期存款。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为 1,920 万元，详情刊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7。

（九）汇率风险及相关金融工具对冲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推进境外项目工程建设，工程款项支付一般以当地货币或人民币为主，少量支付美元。进口设备、耐火砖及备件等材料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水泥熟料及设备出口结算一般采用人民币或美元为主，上述外币兑人民币的汇率变化将直接影响本集团的项目建设成本、物资采购成本和出口销售收入。为有效降低汇率风险，确保汇率

风险整体受控，本集团持续推进外币资金池管理模式，实现境内、境外外汇资金集中统一管理、调配及使用，减少结售汇成本，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公司积极应对人民币贬值行情，逐步增加美元资产、控制美元负债；根据结算要求匹配融资币种，适当增加所在国币种的贷款；根据进出口计划合理安排外汇收支，适时调整汇率风险操作策略，阶段性暂缓美元远期结汇交易，有效降低美元汇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整体收益。

（十）业务审视、展望及主要风险因素

有关本集团的业务审视、2017年展望及主要风险因素，请参考本年报「三、公司业务概要」及「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两个章节。

（十一）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已遵守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五、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经营状况分析

（一）经营发展概述

2016 年，本集团克服产能过剩、地区经济分化和市场竞争激烈等诸多不利因素，抓住固定资产投资企稳、水泥市场需求回升的有利机遇，把握行业季节性特征，根据各区域市场情况，采取“一区一策、一厂一策、差别施策”营销策略，公司销量稳步增长，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加强原燃材料供应市场研判，优化物流运输方式，降低采购成本；强化指标管理和生产运行管控，运营质量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548.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3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8%；每股盈利 1.6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0.19 元/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 559.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3%；每股盈利 1.62 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做好国内项目建设和并购，盈江允罕、弋阳海螺等 6 条熟料生产线、以及文山海螺、赣州海螺等 18 台水泥磨相继建成投产，全年新增熟料产能 920 万吨、水泥产能 2,086 万吨；完成了原巢东股份的水泥资产交割，增加熟料产能 540 万吨、水泥产能 350 万吨。

同时，积极推进海外项目建设和发展，南加海螺二期和西巴布亚公司的水泥熟料生产线、孔雀港粉磨站以及缅甸海螺水泥熟料生产线等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北苏海螺、柬埔寨马德望、老挝琅勃拉邦等水泥项目相继开工，伏尔加海螺、缅甸曼德勒等项目前期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熟料产能 2.44 亿吨，水泥产能 3.13 亿吨，骨料产能 2,490 万吨，其中：海外熟料产能 480 万吨、水泥产能 935 万吨。

本集团持续推进节能和环保技改，加强对子公司环保监督管理，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除继续在熟料生产线配套建设余热发电机组外，还积极推广应用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已建成 15 个垃圾处理项目，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实施熟料线分解炉扩容改造、三风机改造以及水泥磨辊压机技改，节能减排效果明显；完成所有生产线电收尘器升级改造，收尘效果优于国家排放标准。关于本集团在执行环境保护政策法规、落实环保责任等方面的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司《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该报告

将与本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

（二）销售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水泥和熟料合计净销量为 2.77 亿吨，同比增长 8%。

分区域市场和销售情况

分区域销售金额

区 域	2016 年		2015 年		销售金额 增减 (%)	销 售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销售金额 (千元)	比重 (%)	销售金额 (千元)	比重 (%)		
东部区域 ^{附注 1}	15,193,437	27.71	14,100,865	28.36	7.75	-0.65
中部区域 ^{附注 2}	16,139,608	29.43	14,281,637	28.72	13.01	0.71
南部区域 ^{附注 3}	9,510,794	17.35	8,916,144	17.93	6.67	-0.58
西部区域 ^{附注 4}	11,777,138	21.48	10,533,770	21.18	11.80	0.30
出口及海外	2,209,660	4.03	1,896,302	3.81	16.52	0.22
合 计	54,830,637	100.00	49,728,718	100.00	10.26	-

附注：1、东部区域主要包括江苏、浙江、上海、福建及山东等；

2、中部区域主要包括安徽、江西、湖南等；

3、南部区域主要包括广东及广西；

4、西部区域主要包括四川、重庆、贵州、云南、甘肃、陕西及新疆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各个区域销售金额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

东部、南部区域通过市场统筹运作，抢抓重点工程，加大终端市场拓展，销售金额同比分别上升 7.75% 和 6.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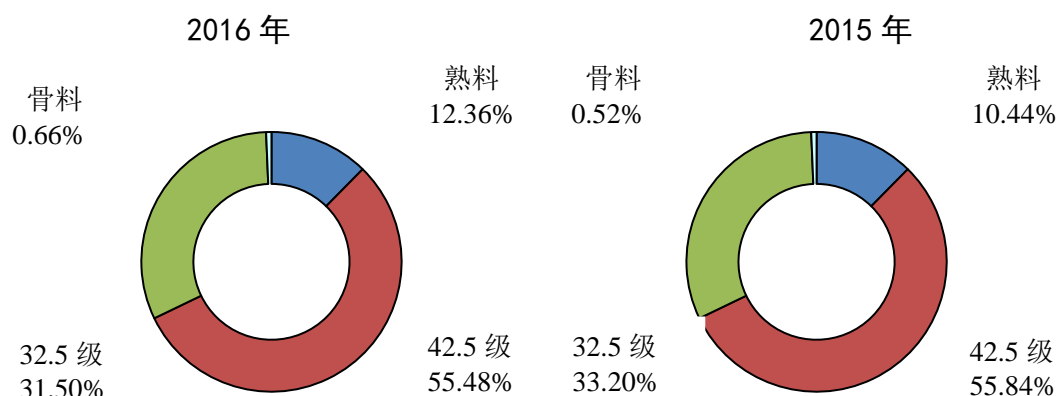
中部、西部区域随着收购兼并和新建项目产能的投放，公司的市场控制力和竞争力进一步增强，销售金额同比分别上升 13.01% 和 11.80%。

出口及海外方面，公司加大国际市场拓展，出口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7.43%；印尼等海外公司随着新项目相继投产，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76.86%。

分品种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32.5 级水泥销售金额占 31.50%，同比下降 1.70 个百分点；42.5 级水泥销售金额占比为 55.48%，同比下降 0.36 个百分点；熟料销售金额占比为 12.36%，同比上升了 1.92 个百分点；骨料销售金额占比为 0.66%，同比上升了 0.14 个百分点。

分品种销售金额百分比



附注：42.5级水泥包括42.5级和42.5级以上的水泥

(三) 盈利状况分析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年 (千元)	2015年 (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54,830,637	49,728,718	10.26
营业利润	10,760,256	8,666,508	24.16
利润总额	11,653,206	10,039,397	1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9,917	7,516,385	13.48

报告期内，受产品销量和价格的提升、以及成本下降的影响，本集团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去年同期上升 24.16%、16.07%和 13.48%。

2016年分品种毛利及同比变动

产 品	主营业务 收入 (千元)	主营业务 成本 (千元)	本报告期 毛利率 (%)	上年同期 毛利率 (%)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百分点)
42.5级水泥	30,420,375	20,651,869	32.11	27.14	4.97
32.5级水泥	17,271,491	10,816,743	37.37	31.24	6.13
熟 料	6,776,176	5,156,812	23.90	22.24	1.66
骨料及石子	362,595	195,368	46.12	45.95	0.17
合 计	54,830,637	36,820,792	32.85	28.09	4.76

(附注：42.5级水泥包括42.5级和42.5级以上的水泥)

报告期内，受益于产品价格上升及成本下降，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32.85%，较上年同期上升 4.76 个百分点；其中 42.5 级水泥、32.5 级水泥和熟料毛利率分别同比上升 4.97 个百分点、6.13 个百分点、1.66 个百分点。

（四）成本费用分析

2016 年水泥熟料综合成本及同比变动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单位成本 增减 (%)	成本比重 增减 (百分点)
	单位成本 (元/吨)	比重 (%)	单位成本 (元/吨)	比重 (%)		
原材料	22.88	17.30	24.32	17.51	-5.92	-0.21
燃料及动力	78.30	59.19	80.91	58.25	-3.23	0.94
折旧费用	12.55	9.49	12.90	9.29	-2.71	0.20
人工成本及其它	18.55	14.02	20.77	14.95	-10.69	-0.93
合 计	132.28	100.00	138.90	100.00	-4.77	-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成本为 132.28 元/吨，同比下降 6.62 元/吨，降幅为 4.77%，主要是受原材料成本降低，以及煤炭、电力等消耗指标下降的影响。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费用项目变动

期间费用	2016 年 金额 (千元)	2015 年 金额 (千元)	本报告期 占主营业 务收入 比重 (%)	上年同期占 主营业 务收入 比重 (%)	占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增减 (百分点)
销售费用	3,276,414	3,105,094	5.98	6.24	-0.26
管理费用	3,143,600	3,177,596	5.73	6.39	-0.66
财务费用（净额）	336,857	569,501	0.61	1.15	-0.54
合 计	6,756,871	6,852,191	12.32	13.78	-1.46

报告期内，三项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2.32%，同比下降了 1.46 个百分点，主要是收入金额增加所致；吨三项费用 24.40 元/吨，同比下降 2.32 元，降幅 8.68%，主要是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五）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状况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资产负债项目变动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本报告期末比年 初数增减 (%)
-----	--------------------------	--------------------------	---------------------

固定资产	62,278,022	61,695,521	0.94
流动及其它资产	47,236,099	44,085,871	7.15
总资产	109,514,121	105,781,392	3.53
流动负债	17,049,224	20,402,162	-16.43
非流动负债	12,166,126	11,467,659	6.09
总负债	29,215,350	31,869,821	-8.33
少数股东权益	3,689,850	3,419,683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股东权益	76,608,921	70,491,888	8.68
负债及权益合计	109,514,121	105,781,392	3.53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总资产为1,095.1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53%；负债为292.15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8.33%；流动负债170.4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6.43%，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121.6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09%，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了长期借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计算的资产负债率为26.68%，较上年末下降了3.45个百分点。

关于本集团的或有负债资料，请参阅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二。

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 766.0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4.46 元，较上年末增加 1.16 元/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流动资产总额为 293.94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70.49 亿元，流动比率为 1.72: 1（去年同期为 1.28: 1），流动比率同比上升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流动资产总额为 295.83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70.49 亿元；净负债率为 0.10（去年同期为 0.11），维持稳定。净负债率计算基准为：（有息负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股东权益。

流动性及资金来源

本集团截至报告期末之银行贷款及其它贷款届满期之分析如下：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1 年内到期	2,037,987	1,447,818
1—2 年内到期	2,209,147	328,001
2—5 年内到期	2,883,278	1,336,986

5年以上到期	354,825	581,414
合 计	7,485,237	3,694,219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累计银行贷款为 74.8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91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集团报告期内子公司新增借款所致。按固定利率所作的借贷情况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八。

除上述借款外，本集团还有85亿元未到期公司债券，其中1年内到期25亿元，1-2年内到期25亿元，5年以上到期35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和投资回收产生的现金流。

现金流分析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现金流量净额比较

	2016 年 (千元)	2015 年 (千元)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6,752	9,908,174	3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2,247	-12,719,267	64.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0,950	-5,395,324	-32.5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78	-20,670	201.49
现金及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14,533	-8,227,087	118.41
年初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4,285,034	12,512,121	-65.75
年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5,799,567	4,285,034	35.34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2 亿元，同比上升 33 亿元，主要系本集团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减少 82 亿元，主要系本集团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增加 18 亿元，主要系本集团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债券同比增加所致。

（六）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约 71.11 亿元，主要用于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骨料项目投资建设，以及并购项目支出。

截止报告期末，与购买供生产用的机器及设备有关的在账目内未提拨但应履行之资本承诺为：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已批准及订购	2,057,963	2,071,104
已批准但未订购	3,062,212	3,787,573
合 计	5,120,175	5,858,677

（七）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 金额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期末 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					
1. 货币资金	357,870	-	-	-	325,88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 贷款和应收款	85,590	-	-	-	70,342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443,460	-	-	-	396,230
金融负债					
其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845,127	-	-	-	1,325,38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393	-6,393	-	-	-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6,393	-6,393	-	-	-
金融负债小计	851,520	-6,393	-	-	1,325,389

附注：本报告期，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主要是美元、印尼盾和欧元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货币资金，其中应收账款折合人民币为 7,034 万元，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为 32,589 万元；本集团承担的外币金融负债主要是美元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其中短期借款折合人民币 22,521 万元，长期借款折合人民币 110,018 万元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八、(4)。有关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政策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三、(8)。

2017 年展望

2017 年，中央政府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全年 GDP 预期同比增长 6.5% 左右。（数据来源：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17 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缓中趋稳，国家将继续加大铁路、地铁、公路、水利等方面的基础设施投资，积极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项目建设，全年基建投资将保持较快增速，房地产投资稳中有所回落，预计水泥市场需求仍将保持小幅增长。在供给端方面，随着《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34 号文）相关政策的落地，以及国家通过更加严格的环保执法和产品升级等手段加快落后产能的淘汰，水泥行业供求矛盾有所缓解。同时，国家鼓励和支持水泥行业兼并重组，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本集团将把握国内水泥行业结构调整的契机，坚持既定原则和标准，积极稳妥实施项目并购和股权合作，进一步完善国内市场布局；大力推进骨料产业，延伸上下游产业链，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继续积极稳妥推进国际化战略的实施，做好印尼北苏、柬埔寨马德望及老挝琅勃拉邦等水泥项目建设，超前做好市场拓展准备，为产品投放市场创造有利条件；加快推进缅甸曼德勒、伏尔加海螺等项目前期相关工作，力争早日开工。

2017 年，本集团计划资本性支出约 90 亿元，以自有资金为主、银行贷款为辅，将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技改项目及并购项目支出；预计全年将新增熟料产能约 360 万吨、水泥产能约 2,360 万吨（不含并购）。

在经营管理方面，本集团将积极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加强市场趋势研判，继续坚持“一区一策、一厂一策，差别施策”的营销思路，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把握煤炭等大宗原燃材料市场供求关系变化，通过巩固现有煤炭供应渠道、跨区域调剂煤炭资源及不同品种搭配使用等方式，降低煤炭采购成本；优化工厂生产组织，推进信息化、智能化建设，降低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持续强化对标管理，探索完善激励机制，加快国际化人才培养，为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提供人力资源保障。2017 年，本集团计划全年水泥和熟料净销量同比增长 6% 左右，预计吨产品成本有所上升、吨产品费用基本稳定。

2017年，本集团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1、公司所处水泥行业对建筑行业依赖性较强，与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速关联度较高，因此，2017年房地产投资增速下行以及房地产政策的不确定性，将一定程度上影响水泥市场需求量和市场价格，对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实现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加强对影响水泥行业需求的相关政策和因素进行分析和研究，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同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不断拓展和完善市场布局，抢抓重点工程，加大农村市场拓展力度，降低单一、局部市场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努力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运行。

2、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的能源消耗为煤炭和电力，上述两项成本在水泥总生产成本中占60%左右。一旦能源价格由于政策变动或市场供求等因素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尤其是煤炭等原燃材料价格的上涨，公司将面临生产成本增加的压力，如果此因素所造成的成本上涨无法完全传导至产品价格，则会对公司的盈利产生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一方面持续深化与国内大型煤炭集团的战略合作，不断拓宽煤炭采购渠道，发挥规模采购优势，通过跨区域调剂煤炭资源及不同煤品种搭配使用等方式降低原煤使用综合成本；另一方面，加强与大型能源电力公司的合作，增加直供电的采购比例。同时，加快节能技改，加强生产运行管理，进一步优化煤电耗指标。

3、随着国家环保法规不断完善，执法力度不断加大，对水泥工业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等污染物的排放监管越来越严，水泥企业的运行成本有所增加，近年来全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企业在环保方面的投入会越来越高，从而一定程度上加重水泥企业的负担。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已完成所有生产线的脱硝技改以及收尘设备升级改造，并结合水泥行业特性，积极探索有效的脱硫技术，确保生产线产生的有关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加强对子公司环保管理，督促其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随着国家环保要求日益提高，虽然一定程度增加水泥企业的运行成本，但使得环保装备和管理水平先进的大企业的相对比较优势更加凸显，而且有利于促进落后产能的淘汰，加快水泥行业的结构调整。

六、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

2007年，本公司以向海创投资（为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定向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海创投资相关资产，海创投资就其持有的该等股份对股东权利安排作出了承诺：即除股东财产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外，在持有期内放弃如对本公司的股东投票权、提名、选举本公司董事/监事等其他一切作为本公司股东的权利。报告期内，海创投资遵守了上述承诺。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说明将与本报告同时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以及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三）核数师及酬金

经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委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统称“毕马威”）分别为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国内及国际审计师，委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2016年度内控审计师。本公司需支付予毕马威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审计服务报酬460万元，内控审计服务报酬为60万元，合计520万元。

毕马威是本公司2006年年度聘任的审计师，已为本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11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财政部《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相关规定，毕马威已对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轮换。

（四）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破产重整事项。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仲裁的事项。

（六）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有权机关处罚的情况。

（七）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八）重大关联（关连）交易事项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和联交所上市规则，本集团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关连）交易事项如下：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

（1）商标使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于 1997 年 9 月 23 日签订一项《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商标合同”），本公司可在商标合同条款规定的许可使用期限及许可使用区域内于许可产品上使用许可商标（包括“海螺”、“CONCH”等商标）。商标合同的有效性与有关许可商标之有效期相同，许可商标的有效期获展期的，商标合同就该许可商标自动展期。根据该商标合同本公司每年需支付予海螺集团之商标使用费为 151.30 万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经向海螺集团支付了上述商标使用费 151.30 万元。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本公司无需就此关联交易刊登公告，而此关联交易亦无需获独立股东批准。

（2）与海一航运之交易—物流运输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螺物流有限公司（“上海物流”）与上海海一航运有限公司（“海一航运”）签署《运输合同》，同意海一航运为本集团提供水泥熟料、煤炭等产品的水路运输服务，合同未确定交易金额，但上海物流预估交易金额不会超过 23,000 万元，具体交易金额将根据海一航运实际为本集团承运的货物数量进行确认和结算。海一航运本次为本集团提供水路运输服务，系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

海一航运是海创投资的附属公司，因海创投资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一航运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上交所上市规则定义下的关联交易。由于该项交易是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可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上述交易不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连交易。

报告期内，本集团因接受海一航运提供的物流运输服务而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13,697 万元。

2、水泥、熟料项目工程设计与技术服务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与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简称

“海螺设计院”) 签署《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同意由海螺设计院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提供熟料生产线、水泥粉磨站、余热发电项目的工程设计及技术改造等服务，合同金额为 9,074 万元。

海螺设计院是一家于中国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是海螺设计的唯一股东，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和联交所上市规则，海螺设计院是本公司关联（关连）方，上述交易构成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下的关联（关连）交易。

本次签署的《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之收费标准是参考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中国建设部于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根据项目规模、投资额、设计范围、技术指标以及提供相关服务的同期市场收费标准，由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厘定；有关设计费用将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支付。

报告期内，仅就执行上述《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而言，该交易的发生金额为 887 万元；若包含履行以前年度签署之相关合同，本集团于报告期内与海螺设计院累计的发生金额为 2,230 万元。

上述交易事项的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

3、余热发电项目、燃煤电站项目设备供货及设计服务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海螺川崎环保公司签署《燃煤电站项目及余热发电项目设备供货及设计合同》，同意由海螺川崎环保公司为北苏海螺、巴鲁海螺等本公司4家附属公司的燃煤电站项目及余热发电工程项目提供设备成套及设计服务，合同总金额为61,915万元。

海螺川崎环保公司是一家于中国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其是海螺创业的附属公司。因本公司原非执行董事郭景彬先生兼任海螺创业董事长，本公司原执行董事章明静女士兼任海螺创业非执行董事，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川崎环保公司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上交所上市规则定义下的关联交易；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上述交易不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连交易。

本公司此次采购燃煤电站项目和余热发电项目有关设备及相关配套服务，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供应商及合同价格。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海螺川崎环保公司支付有关设备价款和设计费 7,829 万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16年9月19日（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和本公司网站）、2016年9月20日（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之公告；而此关联交易无需获股东大会批准。

4、采购立磨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海螺川崎节能公司签署《立磨买卖合同》，同意向海螺川崎节能公司采购5台原料立磨和5台煤立磨，用于北苏海螺等4家海外项目公司的水泥熟料生产线，合同总金额为16,140万元。

海螺川崎节能公司是一家于中国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其是海螺创业的控股子公司。因本公司原非执行董事郭景彬先生兼任海螺创业董事长，本公司原执行董事章明静女士兼任海螺创业非执行董事，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川崎节能公司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上交所上市规则定义下的关联交易；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上述交易不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连交易。

本公司此次采购原料磨和煤立磨，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供应商及合同价格。报告期内，仅就执行上述《设备供货及设计合同》而言，本集团向海螺川崎节能公司支付有关设备价款和设计费 5,915 万元；若包含因履行以前年度之相关合同，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累计向海螺川崎节能公司支付设备价款和设计费 9,815 万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19 日（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和本公司网站）、2016 年 9 月 20 日（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之公告；而此关联交易无需获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关联（关连）交易之确认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关联（关连）交易乃日常业务所需，且均按一般商业业务条件并根据公平原则基准及有关协议的条款（如有者）进行，该等交易对本公司而言均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未有超越先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如有者），上述所列各项持续关连交易均经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及确认。

针对已披露的持续关联（关连）交易（“该等交易”），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已执行了必要的程序并向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1）未有发现该等交易未经董事会批准；（2）就涉及本集团提供商品及服务的交易而言，他们并未发现任何迹象致使他们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与本集团的定价政策不符；（3）他们并未发现任何迹象致使他们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与该等交易协议条款不符；（4）他们没有发现有任何事项致使他们相信每一项该等交易的年度累计总价值金额超过本公司已在公告中所披露的年度最高总价值金额的上限。

（九）重大合同

1、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所有对外担保均履行了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的批准程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均为连带责任担保）的发生额合计为 380,064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本公司持有 股权比例	本公司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 期限	担保合同签 署日期	债权人 名称
1	六矿瑞安	51%	10,000	1 年	2016.01.28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	六矿瑞安	51%	10,000	1 年	2016.12.14	中国银行六枝支行
3	六矿瑞安	51%	5,000	1 年	2016.09.12	招行六盘水支行
4	北苏海螺	100%	10,000 万美元 (69,370)	1 年	2016.12.01	花旗银行雅加达分行
5	千阳海螺	100%	15,000	1 年	2016.05.16	农业银行千阳支行
6	南加海螺	71.25%	2,000 万美元 (13,874)	1 年	2016.06.14	三井住友雅加达分行
7	印尼海螺	75%	2,500 万美元 (17,343)	5 年	2016.04.25	中银香港
8	印尼海螺	75%	7,500 万美元 (52,028)	3 年	2016.09.19	澳新银行雅加达分行
9	国产实业	80%	50,000	2 年	2016.06.29	汇丰银行合肥分行
10	黔西南公司	51%	2,550	1 年	2016.12.28	中国银行兴义支行
11	宣城海螺	100%	5,000	3 年	2016.05.25	农业银行宣州支行
12	巢湖海螺	100%	18,800	5 年	2016.12.02	工商银行巢湖居巢支行
13	盈江允罕	90%	10,000	1 年	2016.05.17	摩根大通苏州分行
14	礼泉海螺	100%	9,000	3 年	2016.05.13	农业银行礼泉支行
15	贵阳海螺	50%	5,000	1 年	2016.12.27	中国银行贵州省分行
16	贵阳海螺	50%	2,000	2 年	2016.01.08	建设银行清镇支行
17	赣州海螺	55%	50,000	2 年	2016.03.31	汇丰银行合肥分行
18	赣州海螺	55%	20,000	3 年	2016.06.29	工商银行信丰支行
19	赣州海螺	55%	10,000	3 年	2016.08.30	工商银行信丰支行
20	铜仁海螺	51%	5,100	1 年	2016.12.29	中国银行铜仁市分行
合计			380,064			

附注：

(1) 本公司为贵阳海螺、铜仁海螺和黔西南公司提供担保为按照持股比例对其贷款进行的担保；

- (2) 本公司为六矿瑞安等 6 家控股子公司按照 100%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六枝工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六矿瑞安 49%股权）提供股权质押；赣州海螺、盈江允罕、国产实业、印尼海螺及南加海螺的其他股东方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 (3) 上表中本公司为南加海螺、印尼海螺美元贷款担保的人民币金额系按 2016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折算；
- (4) 上表中本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用途均为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发生金额为 380,064 万元，其中除上表中银行贷款担保外，本公司对上海海螺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贸易融资授信担保 36,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合计为 713,872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的余额合计折合人民币 831,551 万元（其中人民币 529,688 万元，美元 43,515 万元，美元担保余额按 2016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进行折算），占本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8%（未超过 5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45,164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巢湖海螺因收购巢东股份相关水泥资产及负债业务，承接其以部分土地和机械设备资产作为抵押品的金融机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抵押借款余额为 6,00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为中缅公司、西巴布亚公司 2 家合营公司提供担保外，不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以及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除上述披露之担保及资产抵押事项外，本集团并无提供任何其他担保及抵押，亦无任何其他重大或有负债。

（十）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业务，亦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委托理财业务。

（十一）企业扶贫情况

本集团积极践行大企业的社会责任，通过支援贫困地区产业项目，募捐支助贫困学生，改善教学基础设施以及走访慰问困难群众等多种方式扎实做好结对扶贫工作，努力实现企业价值回馈社会。

本集团积极响应中央扶贫精神和号召，鼓励和支持各公司和广大员工参与爱心和扶贫活动，以实际行动阐释和传递每一份爱心。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为贫困地区群众捐赠现金及物资，怀宁海螺捐赠现金支持当地三岭贫困村光伏发电项目发展，宣城海螺、英德海螺等子公司开展自愿募捐资助贫困学生，帮助当地小学修建停车棚、捐赠图书及体育

器材等形式多样的助学活动，江门海螺、赣州海螺等子公司开展帮助困难低保户实现“微心愿”，慰问周边困难群众等扶贫活动，亳州海螺积极协助海螺集团在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江老家村开展定点扶贫工作，多次开展义务劳动和捐赠物资。

关于本集团于报告期内开展的扶贫相关工作在公司《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中亦有阐述，公司《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年度报告同时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七、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均未发生变动。

(单位: 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1、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2、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99,302,579	100	-	-	-	5,299,302,57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即A股)	3,999,702,579	75.48	-	-	-	3,999,702,579	75.48
2、境外上市外资股 (即H股)	1,299,600,000	24.52	-	-	-	1,299,600,000	24.52
三、股份总数	5,299,302,579	100	-	-	-	5,299,302,579	100

(二) 2016年度本公司股票交易摘要

	A 股/人民币元	H 股/港币元
年初首交易日开盘价	17.09	20.65
年终最后交易日收盘价	16.96	21.1
年内最高交易价	19.07	23.5
年内最低交易价	12.78	13.7

(三) 股东情况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登记股东总数为 72,610 户, 其中 H 股登记股东为 138 户;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 公司登记股东总数为 66,765 户, 其中 H 股登记股东为 132 户。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十名登记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别
1	海螺集团 ^(附注 2)	国有法人	1,948,869,927	36.78	A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附注 3)	境外法人	1,297,968,385	24.49	H 股

3	海创投资 (附注 2)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713,246	5.41	A 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3,165,409	5.15	A 股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754,399	2.75	A 股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0,249,600	1.33	A 股
7	兴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50,104,261	0.95	A 股
8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其他	28,279,588	0.53	A 股
9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21,996,378	0.42	A 股
1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963,000	0.41	A 股

附注：

- (1)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 报告期内，海螺集团、海创投资持有本公司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且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97,968,385 股 H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24.49%，占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的 99.87%。
- (4) 就董事会所知，上述股东中，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海螺集团和海创投资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董事会未知上述股东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5) 就本公司所知，上述持股超过 5% 以上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3、于2016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除外）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之权益或淡仓而记入本公司根据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本段提及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包括监事）：

股东名称	持有之股份数目	权益性质	权益占有关类别股份之百分比
海螺集团	1,948,869,927 股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73% (附注 2)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948,869,927 股 A 股 (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73% (附注 2)

海螺创业	1,948,869,927 股 A 股 (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73% (附注 2)
海创投资	298,447,816 股 A 股 (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实益拥有人	7.46% (附注 2)
JPMorgan Chase & Co.	176,085,153 股 H 股 (好仓) (附注 4)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受托人/ 核准借出代理人	13.54% (附注 3)
JPMorgan Chase & Co.	12,533,158 股 H 股 (淡仓) (附注 4)	实益拥有人	0.96% (附注 3)
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116,568,000 股 H 股 (好仓) (附注 5)	受控制公司权益	8.97% (附注 3)
BlackRock,Inc.	77,913,987 股 H 股 (好仓) (附注 6)	受控制公司权益	5.99% (附注 3)
Citigroup Inc.	72,848,929 股 H 股 (好仓) (附注 7)	受控制公司权益/ 保管人	5.61% (附注 3)
Citigroup Inc.	37,829,699 股 H 股 (淡仓) (附注 7)	受控制公司权益	2.91% (附注 3)

附注：

(1)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安徽省投资集团”)拥有海螺集团 51% 权益；海创实业拥有海螺集团 49% 权益，而海创实业由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新型建材”) 全资拥有，海创新型建材由中国海创控股 (香港) 有限公司 (“海创香港”) 全资拥有，海创香港则由中国海创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海创国际”) 全资拥有，海创国际为海螺创业 (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编号 00586) 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安徽省投资集团、海创实业、海创新型建材、海创香港、海创国际及海螺创业均被视为拥有全部海螺集团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海创投资持有的 298,447,816 股 A 股中的 286,713,246 股由海创投资实益持有，11,734,570 股以海螺物业名义持有 (海螺物业是海创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2) 内资股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3,999,702,579 股，均为 A 股股份。

(3) H 股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1,299,600,000 股。

(4) 根据 JPMorgan Chase & Co. 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 (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该等股份是透过 JPMorgan Chase & Co. 的若干附属公司持有。其持有的 176,085,153 股 H 股 (好仓) 中的 60,766,585 股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33,316,945 股以投资经理身份持有；22,465 股 H 股以受托人身份持有；81,979,158 股 (可供借出的股份) 以核准借出代理人身份持有。

(5) 根据 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 (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1 日) 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通过其若干附属公司持有本公司 38,856,000

股 H 股；假设该公司不曾处置任何股份，经本公司于 2010 年度及 2011 年度分别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相应持有本公司 116,568,000 股 H 股。

(6) 根据 BlackRock,Inc.于 2017 年 1 月 4 日（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该等股份是透过 BlackRock,Inc.的若干附属公司持有。

(7) 根据 Citigroup Inc.于 2017 年 1 月 3 日（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该等股份是透过 Citigroup Inc.的若干附属公司持有。其持有的 72,848,929 股 H 股（好仓）中的 41,899,038 股是受控制公司权益；30,949,891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以保管人身份持有。

除上述股东外，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未知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及淡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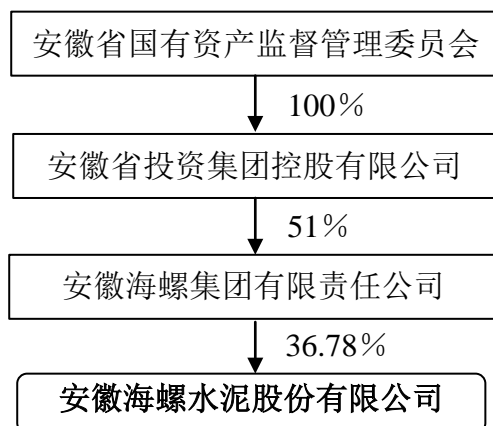
4、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登榜
成立日期：1996年11月7日
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资产经营，投资、融资、产权交易，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生产销售，电力、运输、仓储、建筑工程、进出口贸易，矿产品（下属公司经营）、金属材料、工艺品、百货销售，物业管理，科技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印刷，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海螺集团还控股并持有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挂牌上市的公司）32.07%股权。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5、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安徽省投资集团系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省国资委”）所属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螺集团、安徽省投资集团以及安徽省国资委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6、公众持股量

基于公开之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悉，截至本报告日期为止，本公司一直维持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订明之公众持股量。

（四）购买、出售或赎回上市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五）优先股发行情况及优先认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规定本公司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六）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集团并无发行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认股权证或其它类似权证。另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可赎回证券。

（七）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本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高登榜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6	2016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杨棉之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6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戴国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3年5月28日—2019年6月1日
梁达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6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3	2015年8月21日—2019年6月1日
吴斌	执行董事	男	52	2016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丁锋	执行董事	男	45	2016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周波	执行董事	男	41	2013年5月28日—2019年6月1日
齐生立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5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汪鹏飞	监事	男	55	2015年6月2日—2019年6月1日
汪纯健	职工监事	男	48	2015年3月23日—2019年6月1日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聘任日期
吴斌	总经理	男	52	2015年8月21日
李群峰	副总经理	男	46	2015年3月23日
李晓波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3月23日
丁锋	副总经理	男	45	2015年3月23日
李乐意	工艺总工程师	男	55	2012年3月26日
周波	总会计师	男	41	2013年3月22日
柯秋璧	总经理助理	男	54	2012年3月26日
陈永波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14年8月20日
夏小平	副总会计师	男	59	2013年3月22日
杨开发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1年4月1日
赵不渝	公司秘书（香港）	男	54	2000年8月29日

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

姓名	离任前职务	性别	年龄	离任日期
黄灌球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6年6月2日
赵建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6年6月2日
郭景彬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6年6月2日
章明静	执行董事	女	55	2016年6月2日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减持股份数（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股）
李晓波	副总经理	193,000	-	193,000
柯秋璧	总经理助理	504,445	-	504,445
陈永波	总经理助理	12,000	-	12,000
夏小平	副总会计师	115,000	-	115,000

除上表披露者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任职情况：

姓名	在海螺集团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高登榜	董事长	2015 年 11 月至今
王建超	董事、副总经理	2013 年 5 月至今
齐生立	董事	2013 年 5 月至今
	副总经理	2010 年 3 月至今
汪鹏飞	副总经理	2013 年 5 月至今
汪纯健	组织人事部部长	2015 年 9 月至今
丁 锋	总经理助理	2012 年 5 月至今
	战略企划部部长	2016 年 3 月至今
陈永波	安全环保部部长	2016 年 3 月至今
夏小平	审计部部长	2016 年 3 月至今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齐生立	海螺型材董事长
汪鹏飞	①海螺型材董事 ②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③英德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小平	青松建化监事
李群峰	青松建化董事
杨开发	海创投资副总经理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执行董事

高登榜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高先生毕业于淮南矿业学院，并取得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高先生1982年起先后在安徽淮北矿务局从事技术和企业管理工作，1995年起历任共青团安徽省委副书记、书记，宣城市委书记、市长，芜湖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等多个主要领导职务。高先生既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又有长期发展地方经济的领导能力。

王建超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高级经济师。王先生毕业于黄山学院，获得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1982年加入本集团，王先生曾担任海螺集团进出口部副部长、本公司国际业务部部长、供应部部长、对外经济合作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吴斌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高级经济师。吴先生毕业于安徽建筑工程学校，于1983年加入本集团，历任白马山水泥厂销售处副处长、本公司销售部副部长、部长、广西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多个领导职务，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丁锋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中级会计师。丁先生毕业于铜陵学院，于1994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铜陵海螺财务处副处长、枞阳海螺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江西区域及贵州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职务，在财务管理、企业管理、以及项目收购兼并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周波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周先生毕业于上海大学，于2000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枞阳海螺财务处处长，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以及湖南区域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本公司副总会计师等职务，在财务管理、内部风险管控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周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海外事业部部长。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棉之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杨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获管理学博士学位，杨先生现为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担任安徽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中心主任、安徽大学商学院教授。杨先生在企业集团财务风险管控与资本运营、业绩评价与激励机制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杨先生现亦在安徽皖通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时在联交所与上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A股代码：600012，H股代码：995）及安徽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728）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戴国良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戴先生毕业于纽西兰惠灵顿 Victoria University，获商业及行政学学位。戴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纽西兰会计师公会会员，在香港及海外拥有丰富的会计、企业融资及投资经验。戴先生现为天达融资亚洲有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企业融资部主管。戴先生现亦在六福集团（国际）有限公司（一家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590）及佳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2768）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达光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毕业于美国加州州立大学（长滩分校），获工商计算机法理学学士学位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为 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 董事会主席以及其若干附属公司董事或主席，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0410）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附属公司長天科技董事。梁先生在企业战略制定与执行、项目并购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梁先生曾任太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大中华董事总经理（一家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JAVA），现亦担任 AsiaSoft Company Limited 董事及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兼职教授。

监事

齐生立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经济师。齐先生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1989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组织人事部副部长，海螺集团组宣部副部长、部长，本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

汪鹏飞先生，本公司监事。汪先生毕业于四川江油技工学校，于 1984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副厂长、枞阳海螺董事长、怀宁海螺董事长、荻港海螺董事长、芜湖海螺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汪纯健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汪先生毕业于安徽建材工业学校，于 1989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操作员、铜陵海螺销售处副处长、蚌埠海螺总经理、宁波海螺总经理、浙江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广东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等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

李群峰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洛阳工业高等专科学校，于 1994 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铜陵海螺制造分厂厂长、生产品质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及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职务，李先生在水泥生产工艺、品质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李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贵州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

李晓波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助理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天津建材学校，于 1990 年

加入本集团，曾担任宁国水泥厂技术主管、公司装备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常务副部长、英德海螺常务副总经理、重庆海螺董事长兼总经理、达州海螺董事长兼总经理、川渝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职务。李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机电保全部部长。

李乐意先生，本公司工艺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于 1983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制造分厂厂长、铜陵海螺副总工程师、枞阳海螺总经理、本公司生产调度中心主任、贵州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多个领导职务，曾主持完成多项水泥生产工艺技术改造项目，具有丰富的工艺设计、技术创新、生产组织以及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经验。

柯秋璧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高级工程师。柯先生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于 1986 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宁国水泥厂矿山分厂副厂长、池州海螺常务副总经理、枞阳海螺公司副总经理、川渝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矿产资源管理部部长等多个领导职务，具有较为丰富的工艺技术创新以及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经验。柯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

陈永波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高级工程师。陈先生毕业于长春建材工业学校，于 1986 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铜陵海螺制造分厂厂长、枞阳海螺总经理、怀宁海螺总经理、陕甘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云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职务，具有较丰富的生产运行管理经验。陈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生产调度中心主任。

夏小平先生，本公司副总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夏先生毕业于安徽省商业学校，于 1980 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财务处处长、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池州海螺财务总监、兴业海螺副总会计师和总经理等多个领导职务，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和企业内部风险管控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夏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监察审计室主任。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杨开发先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经济师。杨先生毕业于安徽大学，于 1996 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以及江西区域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务，具有较为丰富的证券管理及资本市场经验。杨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

赵不渝先生，本公司秘书（香港），香港执业律师，毕业于香港大学。现为赵不渝·马国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赵先生曾负责处理多项香港地区及跨国性公司财务及商业法律工作，其中包括上市、收购合并及私有化发行、集团改组等。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离任情况

经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高登榜先生、王建超先生、吴斌先生、丁锋先生及周波先生获委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杨棉之先生、戴国良先生及梁达光先生获委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齐生立先生及汪鹏飞先生获委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汪纯健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前述人员的任职自 2016 年 6 月 2 日起始，任期三年。

同日举行之本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一致推选高登榜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之董事长、王建超先生担任副董事长；本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一致推选齐生立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黄灌球先生、赵建光先生、郭景彬先生及章明静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辖下委员会有关职务，董事会对前述各位退任董事在任期内为公司经营发展作出的积极和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董事、监事之服务合约及合约权益

有关本公司执行董事与监事分别与公司订立的服务合约期限请参见前述之“（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各董事与监事或与该董事或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均无在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所订立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约中（在本年度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者）仍然或曾经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董事及或监事并无与本集团的任何成员订立任何于一年内本集团须以补偿形式（法定补偿除外）终止之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及直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期间，未曾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惠及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订立）。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已购买及维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面对若干法律行动时提供适当的保障。

（四）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的股本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及其各自的配偶及未满 18 岁之子女概无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联公司（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债券证的权益及或淡仓，同时亦未被授予认购或行使上述权利认购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定义的相联公司的股份或债券之权益。此等权益或淡仓

须加入在本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要求所设置和编制的登记册中；并须依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10《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报酬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负责依据其职权范围书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政策及薪酬方案。公司董事、内部监事的报酬依据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及公司的经营绩效来核定和发放。公司高管人员的报酬情况请详见本报告之第九章“公司治理”中的“（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获得的年度报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元）

姓名	职位	税前报酬/津贴
高登榜	董事长、执行董事	0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620,398.15
吴斌	执行董事、总经理	1,061,578.47
丁锋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884,367.61
周波	执行董事、总会计师	904,703.26
杨棉之	独立非执行董事	151,470.59
戴国良	独立非执行董事	151,470.59
梁达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151,470.59
齐生立	监事会主席	0
汪鹏飞	监事	0
汪纯健	职工监事	0
李群峰	副总经理	981,065.34
李晓波	副总经理	896,656.84
李乐意	工艺总工程师	885,907.73
柯秋璧	总经理助理	882,229.20
陈永波	总经理助理	805,699.61
夏小平	副总会计师	807,934.69
杨开发	董事会秘书	808,043.97

附注：1、上述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红，以及个人和公司代缴的住房公积金及各类保险。

2、杨棉之先生、戴国良先生、梁达光先生报告期内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亦不会要求本公司支付报告期内的薪酬，上表中所列金额为本公司向他们支付的津贴。

- 3、王建超先生的薪酬由安徽省国资委考核，结合海螺集团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核定。
- 4、高登榜先生、齐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及汪纯健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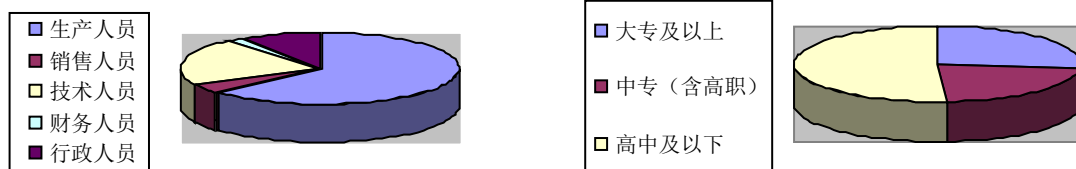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离任的执行董事章明静女士领取的 2016 年 1 月至 6 月薪酬为 120,751.20 元(税前)；独立非执行董事黄灌球先生、赵建光先生及非执行董事郭景彬先生于报告期内均未在本公司领取津贴或报酬，未来亦不会要求本公司向其支付报告期内的报酬。

(六) 最高酬金人士

报告期内，本集团最高酬金五名人士均为本公司高管人员，报酬详情请参见前述之“(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及本年度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十。

(七)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在职员工 44,859 人，其中生产人员 28,441 人，销售人员 1,792 人，技术人员 9,637 人，财务人员 933 人，行政管理人员 4,056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 12,149 人，中专（含高职）9,754 人，高中及以下 22,956 人。员工的专业构成和受教育程度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本集团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通过年度目标责任制将年薪收入与产量、销量、效益、成本等挂钩进行考核；专业技术管理骨干及普通员工实行岗薪和年功工资，建立了以岗位为基础的对标考核管理体系，将工资收入与岗位指标和职责履行情况挂钩进行考核。

培训方面，本集团广泛组织开展多层次培训，着力提高干部的管理水平，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安全意识。报告期内，本集团进一步完善了总部、区域和子公司三级培训管理体系，强化专业部室和区域专业组履职能力。本集团总部借助国内高校培训资源，开展干部脱产培训，有效促进了广大干部生产经营管理能力的提升；各区域着力加强对中层管理人员的培训，开展户外拓展训练、内部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提升中层管理人员专业管理能力；下属子公司结合员工实际培训需求，分专业、分部门开展员工日常培训工作。为企业生产稳定、管控有效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八）养老保险金

有关养老保险金详情列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七（b），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列入损益账的养老保险金为 41,234 万元。

（九）员工住房

根据中国政府有关规定，本集团须按员工薪金的一定比例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它责任。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已付的住房公积金总额约为 25,158 万元。

九、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自 1997 年于联交所上市及 2002 年于上交所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的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均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决策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组织实施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科学决策，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管治职能。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运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相关事项实施有效监督。

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监事会运作情况

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刊登于 2016 年 6 月 3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以及公司依法运作事项等实施监督，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以及《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的规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尽心尽力地履行各项职责，参加本公司 2016 年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会议，召开专业委员会会议，及时听取公司管理层就公司 2016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并赴公司生产现场实地考察，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发挥专业特长，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依法保障中小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鉴于本公司的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系审核委员会委员，故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年报编制过程中所做的工作请参见下述“（五）企业管治情况之 8.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并通过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激励和约束。年初，本公司结合各高级管理人员及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岗位职责及工作分工，签订包括年度产量、销量、利润、成本、管控目标等关键绩效指标以及年度职责履行要求在内的《年度目标责任书》；年末，本公司成立专业综合检查及业绩考核评价组，对高管及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的年度经营业绩及关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对年度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年度目标责任书》考核清算结果及综合评价结果兑现其年度薪酬。

（五）企业管治情况

1、《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14 载列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的全部守则条文。

2、董事的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经就董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了一套不低于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10 载列之《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的行为守则。经本公司特别查询后，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于报告期内彼等均已遵守《标准守则》内所规定有关董事的证券交易的标准及其本身所订有关的行为守则。

3、董事会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会组成如下：

姓名	职务
高登榜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杨棉之	独立非执行董事
戴国良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达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 斌	执行董事
丁 锋	执行董事
周 波	执行董事

董事会成员之间及董事长及行政总裁之间不存在有包括任何财务、业务、家属或其它重

大相关的关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举行了3次现场会议，另外以通讯方式和签字表决的方式对有关决议事项进行了表决，共计形成32份决议；因报告期内董事会进行了换届（详情请见“第八章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离任情况”），各有关董事在任期间出席和参与情况分别如下：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姓名	现场会议出席率	参与决议事项表决率
王建超	100%	100%
黄灌球	100%	100%
戴国良	100%	100%
赵建光 ^{附注}	100%	100%
郭景彬	100%	100%
章明静	100%	100%
周波	100%	100%

附注：赵建光先生未亲身出席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举行的六届七次董事会，委托并授权黄灌球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姓名	现场会议出席率	参与决议事项表决率
高登榜	100%	100%
王建超	100%	100%
杨棉之	100%	100%
戴国良	100%	100%
梁达光	100%	100%
吴斌	100%	100%
丁锋	100%	100%
周波	100%	100%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第十一章、第十一A章行使职权，而管理层依据《公司章程》第十三章行使职权。董事会亦负责履行守则D3.1所载之职能。董事会召开会议，以制订、检讨及监察本公司之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规、雇员及董事遵守标准守则及合规手册之情况。董事会的有关工作请参见本报告刊载之第四章“董事会报告”，而管理层的有关工作请参见本报告刊载之第五章“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董事的持续培训及发展

董事需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拓展和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以确保其继续在具备全面资讯及切合所需之情况下向董事会作出贡献。董事承诺遵守《上市规则》之《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A.6.5 条的关于董事培训的有关责任。

本公司通过召开研讨会、提供学习材料，组织参加证券监管机构、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及专业机构举办的研讨会，定期收集整理市场监管动态和信息，并以电邮、报告发送给董事参考等多种方式、途径，为董事安排适当的持续专业发展培训，以确保彼等了解本公司业务及经营、市场环境，充分明白上市规则、普通法及相关监管规定要求董事所须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以协助彼等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梁达光先生参加了上交所举办的第四十七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获得上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全体董事均有参与持续专业发展培训。

5、董事长及行政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和行政总裁（即总经理）分别由高登榜先生和吴斌先生担任。

董事长的主要职责是：(a) 领导董事会，确保董事会有效地运作，履行应有职责，及时就所有重要的事项进行适当讨论；(b) 确保董事会会议上所有董事均适当知悉当前的事项；(c) 负责确保董事及时收到充分的资讯，而有关资讯亦必须完备可靠；及(d)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行政总裁（总经理）的主要职责是：(a)在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协助下，负责本集团之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b) 负责推行董事会所采纳的重要策略及发展计划，包括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c)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组织制定各部门的职责范围、岗位标准和专业管理流程，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各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评价标准；(d)提请聘任、解聘或调任公司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e) 召集和主持行政总裁（总经理）办公会议及专业管理研讨会议；及(f)执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6、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确认

公司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请参见本报告之第八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中的“(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杨棉之先生、戴国良先生、梁达光先生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本公司对其独立性表示认同，并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属于独立人士。

7、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在董事会辖下设立了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金政策及厘订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制订董事接任计划等。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下属的非常设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拟作出的变动或必要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工作经历、专业知识、敬业精神等要素挑选及推荐董事候选人。

报告期内，因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董事会下属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之成员进行了相应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由戴国良先生、杨棉之先生、梁达光先生、王建超先生和吴斌先生五人组成，戴国良先生为主席；赵建光先生、黄灌球先生、郭景彬先生及章明静女士不再担任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其中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会议四名委员出席会议，委员会主席赵建光先生因公务出差无法参会，委托和授权黄灌球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全体委员出席了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会议。每次会议讨论及审议事项如下：

2016 年 3 月 23 日会议审议通过：(i) 2015 年度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及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考核目标；(ii)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 (iii) 检讨并同意董事会当前的架构、人数及组成。

2016 年 6 月 2 日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委任陶勇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秘书，王建超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秘书。

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所披露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彼等薪酬符合公司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一致。

有关公司董事及监事的报酬政策，请参见前述本报告之第八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第（五）项第 1 段—报酬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8、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董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在董事会下辖设立了审核委员会，以对外聘核数师的独立性和工作效率、公司的财务汇报程序、内部监控制度的效率进行监督的方式，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审核委员会为董事会下属的非常设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为确保审核委员会的相关职能得到有效发挥，本公司制定了《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和《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中规定了委员会人数及任职条件，明确了委员会的职责和职权，对委员会会议召开以及向董事会的汇

报程序等事宜进行了明确要求。《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中详细规定了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审核委员会要开展的具体工作，主要包括：学习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关于年报编制工作的相关要求、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年审会计师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前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分别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向董事会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等事宜。

报告期内，因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董事会下属审核委员会之成员进行了相应调整，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杨棉之先生、戴国良先生和梁达光先生三人组成，杨棉之先生为主席；黄灌球先生及赵建光先生不再担任审核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共举行五次会议，其中于2016年1月19日、2016年3月2日、2016年6月2日及2016年8月22日召开的四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审核委员会会议，委员赵建光先生因公务出差无法参会，委托和授权黄灌球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每次会议讨论事项具体如下：

(1) 2016年1月19日，审核委员会召开电话会议，审阅了公司内部编制的2015年度财务报表，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公司2015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安排及需要重点关注事项的汇报；公司审计师毕马威汇报了2015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及审计工作重点，审核委员会同意审计师进入公司开展2015年度现场审计工作。

(2) 2016年3月2日，审核委员会召开电话会议，听取了毕马威关于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认为审计师可以按照计划时间完成审计工作。

(3) 2016年3月23日，审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之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i) 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业绩公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ii) 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v) 201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关情况的报告；(v) 本公司为其附属公司之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 (vi) 建议董事会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国内及国际审计师的议案。

2016年3月23日，审核委员会就毕马威从事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出具了评价报告，对毕马威的工作做出了客观的评价：毕马威在为海螺水泥提供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及其它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的履行了审计职能，因此，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的国内及国际审计师。

(4) 2016年6月2日，审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委任周波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秘书。

(5) 2016年8月22日，审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i)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之2016年中期(半年度)财务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ii) 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半年度业绩公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自编制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开展以来，审核委员会全程参与：

(1) 在审计师实施审计工作之前，审核委员会首先审阅了公司内部编制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并同意审计师进场审计；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核委员会督促毕马威按照工作计划认真做好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2) 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核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审计师按照计划时间认真完成了审计工作。

(3) 2017年3月23日，审核委员会就毕马威从事本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出具了评价报告，对毕马威的工作做出了客观的评价：毕马威在为海螺水泥提供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及其它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的履行了审计职能，因此，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的国内及国际财务审计师，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内控审计师。

9、核数师酬金

有关本公司2016年度聘请的核数师酬金请参见本报告之第六章“重要事项之(三)核数师及酬金”。

10、董事对财务报表之责任

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由审核委员会审阅。而本公司各董事同意及确认他们各自及共同就本年度的财务报告有编制账目的责任。董事负责根据适用之法定及监管规定编制真实且公平地反映本集团于会计期间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之财务报表。于编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贯彻采纳及应用适用之会计政策。各董事并无知悉任何或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之不明朗事件或情况。

11、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设有内部审计功能。本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与本年度报告同时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董事会认为本集团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系统是足够和有效的。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本年度报告同时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进行披露。本公司设有监察审计室，负责公司日常内部风险监控。

12、股东权利

本公司章程第六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10% 或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六十五条规定，公司召开周年股东大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惟前述提案需于前述会议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公司，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之事宜，请参阅本公司网站所载之“股东提名人参选董事的程序”。股东可随时致函本公司位于安徽芜湖的办公地点（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 39 号），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

13、公司秘书

公司秘书为杨开发先生及赵不渝先生，有关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八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投资者关系及与股东之沟通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利用召开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安排电话会议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另外，本公司之网站载有公司资料、本公司刊登之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以及相关临时公告、通函，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均可取得本公司之最新资讯。

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 场所
2011年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1年公司债券”）	11海螺01	122068	2011.5.23	2016.5.22	0	5.08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11海螺02	122069		2018.5.22	25	5.20		
2012年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2年公司债券”）	12海螺01	122202	2012.11.07	2017.11.06	25	4.89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12海螺02	122203		2022.11.06	35	5.10		

附注：1、2012年公司债券“12海螺02”附加第7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即发行人有权在第7年末上调后3年的票面利率（亦可不行使该权利，维持原票面利率），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7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

2、2011年公司债券“11海螺01”已于2016年5月22日到期，其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兑付完毕。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16年5月12日发布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2011年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联系人	张彩虹
	联系电话	010-5680 0319
2012年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联系人	李冰婷
	联系电话	010-5902 6656
2011年公司债券和2012年公司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C座14层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1 年发行 95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946,198 万元，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于 2012 年已使用完毕，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03,448 万元，用于偿还贷款 442,750 万元。

本公司 2012 年发行 60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599,524 万元，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于 2013 年已使用完毕，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用于偿还贷款 299,524 万元。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及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于 2016 年 4 月出具的两份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6]跟踪 021 号、信评委函字[2016]跟踪 022 号）及跟踪评级报告，基于中诚信对本公司及本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和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分析，经中诚信信用等级委员会审定，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 AAA，维持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 AAA。前述两份跟踪评价报告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中诚信将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公司债券继续作出跟踪评级，预计出具评级报告时间为 2017 年 4 月，届时本公司将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和偿债计划

本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和 2012 年公司债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螺集团对外累计担保余额为 93.5 亿元（包括为本公司两期合计 85 亿元公司债券提供的担保），占海螺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比例为 33.1%。

本公司发行之 2011 年 7 年期公司债券和 2012 年公司债券之偿债计划如下：

本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7 年期品种的利息，将于发行日之后的第 1 年至第 7 年内，在每年的 5 月 23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本金将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

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5 年期品种的利息，将于发行日之后的第 1 年至第 5 年内，在每年的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本金将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

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0 年期品种的利息，将于发行日之后的第 1 年至第 10 年内，在每年的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本金将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次债券的利息，将于发行日之后的第 1 年至第 7 年内，在每年的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回售部分本次债券的本金将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支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上述偿债计划执行，切实保障公司债权人的权益。

本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和 2012 年公司债券担保人海螺集团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亿元）	819.55
资产负债率（%）	28.4
净资产收益率（%）	11.5
流动比率（倍）	2.34
速动比率（倍）	1.97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4 月披露了《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5 年度），内容包括发行人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本期债券付息情况和跟踪评级情况等。

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4 月披露了《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内容包括发行人年度经营和财务状

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担保人情况、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和跟踪评级情况等。

（八）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千元)	-4,552,247	-12,719,267	64.21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千元)	-7,150,950	-5,395,324	-32.54	偿还了到期的公司债券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千元)	5,799,567	4,285,034	35.34	经营现金流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172.41	128.45	上升 43.96 个百分点	偿还了到期的公司债券所致
速动比率(%)	145.73	107.68	上升 38.05 个百分点	偿还了到期的公司债券所致
资产负债率(%)	26.68	30.13	下降 3.45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9	0.49	20.41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千元)	17,197,958	15,461,538	11.23	
利息保障倍数	15.36	11.36	35.21	利润总额增加和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27	10.23	59.04	利润总额增加和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20	15.97	32.75	利润总额增加和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除第六章担保事项所述巢湖海螺的部分机械设备资产被抵押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它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亦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公司除发行 2011 年公司债券和 2012 年公司债券外，不存在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各家银行为本公司提供授信总金额为 591.32 亿人民币、54.58 亿美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65.06 亿人民币、1.38 亿美元，尚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为 526.26 亿人民币、53.20 亿美元。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新增银行贷款 604,657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25,555 万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期支付相关债券利息，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十一、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2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贵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主要从事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p> <p>2016 年度,贵集团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4,830,636,592 元,主要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p> <p>贵集团对于国内销售的水泥及水泥制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水泥及水泥制品运离贵集团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贵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贵集团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贵集团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贵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检查本年度重大或满足其他特定风险标准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手工会计分录的相关支持性文件。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评价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9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2</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贵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厂房及建筑物、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相关的生产设备及其他设备。</p> <p>贵集团于 2016 年度确认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377,956,026 元。</p> <p>受经营所在地区不利的市场条件与经济环境影响，贵集团的个别子公司于 2016 年出现经营亏损且部分固定资产处于闲置状态，管理层认为相关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通过使用资产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处置资产来全部收回。</p> <p>管理层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管理层对固定资产所属的每个资产组编制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其中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特别是在估计本身具有固有不确定性的未来收入及成本增长率、通货膨胀率及折现率方面。</p> <p>由于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尤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估计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方面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有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评价贵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分配在每个资产组中固定资产的金额，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将管理层编制的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中的数据与经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第三方报告及相关统计资料中的相关数据进行比较，包括收入预测、成本预测、其他经营性支出的预测； ● 在本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通过对比历史业绩、管理层预测、可比公司和外部市场的数据以及询问管理层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质疑和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假设和关键判断包括在计算每一个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使用的未来收入及成本增长率、通货膨胀率及折现率； ● 将每一个资产组本年的实际运营情况与上一年度管理层编制的财务预测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预测的准确性； ● 评价管理层在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每一个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考虑存在错误或管理层偏向的可能性； ● 考虑在财务报表中有关资产减值的披露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反映了管理层关键假设所具有的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068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敏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李玲

2017 年 3 月 23 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	2015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5,585,983,488	14,471,446,152
应收票据	五、2	6,511,093,870	4,495,183,746
应收账款	五、3	654,679,046	422,052,404
预付款项	五、4	581,050,657	442,277,513
应收利息	五、5	114,888,462	46,606,434
其他应收款	五、6	738,835,434	763,104,522
存货	五、7	4,548,533,840	4,238,039,415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659,266,730	1,327,674,812
流动资产合计		29,394,331,527	26,206,384,9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2,935,176,878	3,249,600,352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3,315,428,492	2,975,436,986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27,966,832	40,155,656
固定资产	五、12	62,278,022,164	61,695,521,297
在建工程	五、13	1,521,041,533	1,571,510,183
工程物资	五、14	1,050,911,833	1,060,360,897
无形资产	五、15	7,497,703,033	7,160,487,353
商誉	五、16	493,647,906	463,730,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529,546,679	453,936,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470,344,088	904,266,8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119,789,438	79,575,006,623
资产总计		109,514,120,965	105,781,391,621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1,275,213,970	859,871,9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0	-	6,393,050
应付账款	五、21	4,379,278,388	3,904,053,518
预收款项	五、22	1,550,141,571	1,355,100,41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724,510,019	582,762,431
应交税费	五、24	1,513,089,962	972,212,186
应付利息	五、25	131,609,050	346,408,998
应付股利	五、26	100,000,000	153,765,500
其他应付款	五、27	4,112,963,051	4,636,217,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3,262,417,814	7,585,376,010
流动负债合计		17,049,223,825	20,402,161,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9	5,447,249,980	2,246,400,640
应付债券	五、30	5,995,858,648	8,493,280,97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递延收益	五、31	248,641,934	169,630,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474,375,096	558,346,5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66,125,658	11,467,659,033
负债合计		29,215,349,483	31,869,820,913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	2015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五、1	12,810,320,625	11,792,662,657
应收票据	十五、2	200,580,368	191,943,377
应收账款	十五、3	24,682,068	28,944,380
预付款项		133,385,253	88,131,237
应收利息		115,629,129	83,688,969
其他应收款	十五、4	27,289,787,997	27,565,920,576
存货		238,584,053	239,504,136
其他流动资产		30,018,267	56,241,313
流动资产合计		40,842,987,760	40,047,036,6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2,935,176,878	3,249,600,352
长期应收款	十五、5	4,195,000,000	7,9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6	38,926,421,443	38,467,553,861
投资性房地产		25,454,068	40,155,656
固定资产	十五、7	848,001,342	889,743,222
在建工程		37,745,792	17,968,599
工程物资		85,009,194	9,115,747
无形资产		267,608,675	284,874,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20,417,392	50,919,011,441
资产总计		88,163,405,152	90,966,048,086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8	150,000,000	-
应付账款	十五、9	197,334,646	209,810,015
预收款项		51,891,274	117,104,382
应付职工薪酬		72,146,646	58,371,232
应交税费		68,240,918	49,043,598
应付利息		124,018,418	340,122,276
其他应付款	十五、10	5,030,295,357	5,225,143,7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五、11	2,500,644,701	6,997,429,561
流动负债合计		8,194,571,960	12,997,024,7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五、12	98,500,000	-
应付债券	五、30	5,995,858,648	8,493,280,97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递延收益		3,777,888	3,203,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461,984	245,117,5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75,598,520	8,741,601,585
负债合计		14,470,170,480	21,738,626,384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股东权益：			
股本		5,299,302,579	5,299,302,579
资本公积		16,803,659,305	16,803,659,305
其他综合收益		574,409,741	754,118,585
盈余公积		2,649,651,290	2,649,651,290
未分配利润		48,366,211,757	43,720,689,943
股东权益合计		73,693,234,672	69,227,421,7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8,163,405,152	90,966,048,08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高登榜 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刘剡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一、营业收入	五、37	55,931,900,959	50,976,036,006
二、减：营业成本	五、37	37,769,958,978	36,887,855,177
税金及附加	五、38	672,450,031	425,261,228
销售费用	五、39	3,276,413,657	3,105,093,847
管理费用	五、40	3,143,599,769	3,177,596,052
财务费用	五、41	336,856,697	569,500,729
资产减值损失 (转回以“-”号填列)	五、42	377,847,342	-140,4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6,393,050	-25,263,611
投资收益	五、44	399,088,488	1,880,902,1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亏损		-96,910,127	-38,179,175
三、营业利润		10,760,256,023	8,666,507,8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981,198,301	1,444,486,5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7,624,744	80,033,55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88,248,335	71,597,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28,827	10,406,801
四、利润总额		11,653,205,989	10,039,396,8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2,702,563,365	2,411,445,159
五、净利润		8,950,642,624	7,627,951,6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9,916,783	7,516,385,018
少数股东损益		420,725,841	111,566,658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4	-124,317,611	209,870,76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183,493	205,758,595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183,493	205,758,59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966,597	173,507,852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525,351	20,750,075
3.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257,753	11,500,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65,882	4,112,1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26,325,013	7,837,822,4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95,733,290	7,722,143,6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0,591,723	115,678,82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8	1.61	1.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48	1.61	1.4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高登榜 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刘剡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13	2,051,824,856	2,290,618,458
减：营业成本	十五、13	1,557,306,442	1,835,265,223
税金及附加		64,954,513	117,639,119
销售费用		103,960,710	93,925,942
管理费用		219,548,233	255,810,048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66,310,045	-395,607,383
资产减值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562,583	-57,355,8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20,343,265
投资收益	十五、14	6,691,077,125	10,226,476,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2,439,374	42,937,531
二、营业利润		7,070,004,711	10,647,074,864
加：营业外收入		100,289,390	33,468,7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3,050,473
减：营业外支出		7,576,870	30,1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1,189	24,679
三、利润总额		7,162,717,231	10,680,513,442
减：所得税费用		238,495,308	525,865,463
四、净利润		6,924,221,923	10,154,647,979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383,366,196	64,665,931,4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142,370	314,813,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1)	666,399,610	1,091,927,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65,908,176	66,072,671,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18,969,408	43,703,159,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7,175,684	3,989,480,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7,868,283	7,368,859,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2)	775,142,610	1,102,997,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69,155,985	56,164,497,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0(1)(a)	13,196,752,191	9,908,174,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45,166,789	17,732,781,6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37,466	38,584,341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159,365,829	139,530,5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3)	637,332,182	1,014,737,6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5,802,266	18,925,634,1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81,495,348	5,167,383,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2,396,072,8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五、50(2)	1,328,469,248	3,564,426,5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4)	108,084,855	517,017,8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8,049,451	31,644,900,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2,247,185	-12,719,266,733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730,225	2,769,660,7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676,707	4,853,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34,528	27,309,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1,041,460	2,801,823,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1,480,241	1,737,317,0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774,487	227,251,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347,948	775,19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6,357,218	5,681,445,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1,959,894	8,421,210,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918,434	-5,619,386,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45,166,789	17,151,169,7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32,149,950	10,991,075,369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	3,051,09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55,608,802	3,100,331,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32,926,541	31,245,627,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238,336	56,543,232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	34,746,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1,949,101,2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3,203,663	2,683,598,0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9,468,301	3,879,628,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88,910,300	28,603,617,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4,016,241	2,642,009,960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2015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5,299,302,579	10,684,321,525	725,005,636	2,649,651,290	51,133,606,916	3,419,682,762	73,911,570,708	5,299,302,579	10,686,638,402	519,247,041	2,649,651,290	47,061,768,574	3,394,633,047	69,611,240,93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34,183,493	-	6,251,216,674	270,167,593	6,387,200,774	-	-2,316,877	205,758,595	-	4,071,838,342	25,049,715	4,300,329,7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4,183,493	-	8,529,916,783	430,591,723	8,826,325,013	-	-	205,758,595	-	7,516,385,018	115,678,824	7,837,822,437
(二) 股东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	65,063,370	65,063,370	-	-2,316,877	-	-	-	336,131,990	333,815,113
1. 股东投入的 资本		-	-	-	-	-	65,063,370	65,063,370	-	-	-	-	-	368,562,013	368,562,013
2. 收购子公司 增加的 少数股东 权益		-	-	-	-	-	-	-	-	-	-	-	-	-	-
3. 购买子公司 少数股权		-	-	-	-	-	-	-	-	-2,316,877	-	-	-	-32,430,023	-34,746,900
(三) 利润分配	五、36	-	-	-	-	-2,278,700,109	-225,487,500	-2,504,187,609	-	-	-	-	-3,444,546,676	-426,761,099	-3,871,307,775
1. 提取盈余 公积		-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 分配		-	-	-	-	-2,278,700,109	-225,487,500	-2,504,187,609	-	-	-	-	-3,444,546,676	-	-3,444,546,676
3. 非全资 子公司 股利		-	-	-	-	-	-	-	-	-	-	-	-	-426,761,099	-426,761,099
三、本年年末余额		5,299,302,579	10,684,321,525	590,822,143	2,649,651,290	57,384,823,590	3,689,850,355	80,298,771,482	5,299,302,579	10,684,321,525	725,005,636	2,649,651,290	51,133,606,916	3,419,682,762	73,911,570,70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高登榜 周波 刘剡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299,302,579	16,803,659,305	754,118,585	2,649,651,290	43,720,689,943	69,227,421,702	5,299,302,579	16,803,659,305	569,110,065	2,649,651,290	37,010,588,640	62,332,311,87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79,708,844	-	4,645,521,814	4,465,812,970	-	-	185,008,520	-	6,710,101,303	6,895,109,8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79,708,844	-	6,924,221,923	6,744,513,079	-	-	185,008,520	-	10,154,647,979	10,339,656,49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2,278,700,109	-2,278,700,109	-	-	-	-	-3,444,546,676	-3,444,546,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278,700,109	-2,278,700,109	-	-	-	-	-3,444,546,676	-3,444,546,676
三、本年年末余额	5,299,302,579	16,803,659,305	574,409,741	2,649,651,290	48,366,211,757	73,693,234,672	5,299,302,579	16,803,659,305	754,118,585	2,649,651,290	43,720,689,943	69,227,421,70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高登榜 周波 刘劼

刊载于第 86 页至第 224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芜湖。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海螺集团”)，最终控股公司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及其相关业务。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8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2(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三、22(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三、21）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其持有成本 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 12 个月）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三、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5)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6) 可转换工具

-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0 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为 1 到 3 年, 考虑其性质后收回风险较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 (a) 和 (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客户所属行业、公司性质、应收款项性质将应收款项分为 4 个组合。
组合 1	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3 年
组合 2	应收账款账龄未超过 3 年
组合 3	按其他应收款性质确定 - 除政府代垫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4	按其他应收款性质确定 - 政府代垫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	账龄分析法
组合 4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 1	组合 2	组合 3	组合 4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不适用	0%	0%	0%
1 - 2 年 (含 2 年)	不适用	0%	0%	0%
2 - 3 年 (含 3 年)	不适用	0%	0%	0%
3 - 4 年 (含 4 年)	100%	不适用	100%	0%
4 - 5 年 (含 5 年)	100%	不适用	100%	0%
5 年以上	100%	不适用	100%	100%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库存商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于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2(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永久业权土地外，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永久业权土地无需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5	5	6.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10	5	9.5 - 1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参见附注三、26(3)。

(5)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30 - 50
矿山开采权	5 - 30
粘土取土权	5 - 30
其他 (如海域使用权等)	5 - 50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1、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集团对于水泥及水泥制品销售产生的收入通常以水泥及水泥制品运离本集团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此时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购货方，本集团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收入已取得或取得索取价款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三、13）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4(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三、14(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三、16）。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7、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4和17）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4、6、7、12及16以及附注十五、3、4和6）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九 -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附注七、1(1) 和 2(1) -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1% 13%及 17%
营业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3% 及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计征	1% 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计征	2%
资源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按照石灰石和粘土等实际开采吨数乘以相应税率计征；2016 年 7 月 1 日起按照应税石灰石销售额乘以相应税率及粘土等实际开采立方米乘以相应税率计征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每 吨人民币 0.5 元至人民 币 3 元；2016 年 7 月 1 日起石灰石税率 4.5%或 6%，粘土每立方米人民 币 0.5 至人民币 2 元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应税土地面积乘以适用税额计征	每平方米人民币 0.6 元 至人民币 30 元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除注 2

除下述注 2 所述子公司及海螺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螺国际”）的法定税率为 16.5%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2015：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平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平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达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达州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广元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重庆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礼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礼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阳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贵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定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贵定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遵义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遵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干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干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巴中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巴中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文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文山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广西四合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四合工贸”）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临夏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临夏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州六矿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六矿瑞安”）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乾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乾县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黔西南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四川南威水泥有限公司（“南威水泥”）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梁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梁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铜仁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铜仁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云南壮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壮乡水泥”）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安徽芜湖海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海螺建安”）	15%	高新技术企业（注(ii)） 新疆困难地区重点 鼓励发展产业企业
哈密弘毅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建材”）	12.5%	（注（iii））

注（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颁布的 2015 年第 4 号《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 20 家企业已于 2016 年取得主管税务

机关的相关批复，确认其符合享受优惠税率的条件，故2016年度适用税率为15%（2015年：15%）。

注(ii)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对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海螺建安于2015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16年5月取得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批复，从2016年开始适用15%的优惠税率（2015年：25%）。

注(iii)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6月17日发布的财税2011年第53号《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困难地区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哈密建材已在2012年10月取得税务局备案批复，确认其从2012年至201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故其2016年度适用税率为12.5%（2015年：1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52,175	1	52,175	132,773	1	132,773
美元	6,355	6.9370	44,085	4,692	6.4936	30,468
印尼盾	486,173,390	0.51630/ 千印尼盾	251,011	707,290,959	0.47072/ 千印尼盾	332,936
老挝基普	30,499,000	0.84577/ 千老挝基普	25,795	-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973,626,242	1	14,973,626,242	13,928,456,362	1	13,928,456,362
美元	34,303,272	6.9370	237,961,798	49,188,836	6.4936	319,412,623
印尼盾	163,885,893,860	0.51630/ 千印尼盾	84,614,287	77,898,914,429	0.47072/ 千印尼盾	36,668,577
港币	670,585	0.8945	599,838	746	0.8378	625
欧元	323,835	7.3068	2,366,198	-	-	-
老挝基普	29,874,500	0.84577/ 千老挝基普	25,267	-	-	-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86,416,792	1	286,416,792	184,986,851	1	184,986,851
港币	-	-	-	1,700,808	0.8378	1,424,937
合计			15,585,983,488			14,471,446,15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9,106,673			320,905,809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币11,0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23,464,073元）。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开立银行保函的保证金人民币53,991,713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2,987,666元），专项保证金人民币232,425,079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51,999,185元），存出投资款人民币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4,937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年	2015年
银行承兑汇票	6,470,607,071	4,478,683,746
商业承兑汇票	40,486,799	16,500,000
合计	6,511,093,870	4,495,183,746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15年12月31日：无）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9,305,539	1,193,896,371
合计	1,139,305,539	1,193,896,371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结算贸易应付款项人民币 1,139,305,539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30,273,344 元) 而将等额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予供货商，而由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完全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及应付供货商款项。本集团对该等完全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集团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本集团背书予供货商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139,305,539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30,273,344 元)。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 1,193,896,371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34,197,809 元) 背书予供货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其相对应的应付账款也未终止确认。上述未到期应收票据以及应付账款的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 (4)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1. 应收关联公司	20,480,281	29,450,492
2. 其他客户	643,181,194	401,584,341
小计	663,661,475	431,034,833
减：坏账准备	8,982,429	8,982,429
合计	654,679,046	422,052,404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	2015年
1年以内(含1年)	654,679,046	422,052,404
1年至2年(含2年)	-	-
2年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8,982,429	8,982,429
小计	663,661,475	431,034,833
减：坏账准备	8,982,429	8,982,429
合计	654,679,046	422,052,404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注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了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a)	8,982,429	1%	8,982,429	100%	-	8,982,429	2%	8,982,429	100%	-
组合 2	(a)	654,679,046	99%	-	0%	654,679,046	422,052,404	98%	-	0%	422,052,404
组合小计	(a)	663,661,475	100%	8,982,429	1%	654,679,046	431,034,833	100%	8,982,429	2%	422,052,4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了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663,661,475	100%	8,982,429	1%	654,679,046	431,034,833	100%	8,982,429	2%	422,052,404

注*：此类包括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a)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54,679,046	-	0%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8,982,429	8,982,429	100%
合计	663,661,475	8,982,429	1%

(4)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或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年初余额	8,982,429	8,982,429
本年计提	-	-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8,982,429	8,982,4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 客户 A	60,112,634	9.05%	-
2. 客户 B	51,149,250	7.70%	-
3. 客户 C	36,600,976	5.52%	-
4. 客户 D	25,522,266	3.85%	-
5. 客户 E	19,148,693	2.89%	-
合计	192,533,819	29.01%	-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预付货款	582,316,878	443,543,734
减：减值准备	1,266,221	1,266,221
合计	581,050,657	442,277,513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9,677,262	99.55%	439,601,376	99.11%
1 至 2 年 (含 2 年)	461,895	0.08%	1,259,637	0.28%
2 至 3 年 (含 3 年)	911,500	0.15%	1,416,500	0.32%
3 年以上	1,266,221	0.22%	1,266,221	0.29%
小计	582,316,878	100%	443,543,734	100%
减：减值准备	1,266,221	-	1,266,221	-
合计	581,050,657	100%	442,277,513	1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1. 供应商 A	预付货款	86,282,957	一年以内	14.82%	-
2. 供应商 B	预付货款	52,405,898	一年以内	9.00%	-
3. 供应商 C	预付货款	31,358,000	一年以内	5.39%	-
4. 供应商 D	预付货款	21,253,284	一年以内	3.65%	-
5. 供应商 E	预付货款	21,173,900	一年以内	3.63%	-
合计		212,474,039	一年以内	36.49%	-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定期存款	114,888,462	46,606,434
合计	114,888,462	46,606,434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16年	2015年
1. 应收关联方	119,187,115	93,866,178
2. 其他	646,920,261	696,810,846
小计	766,107,376	790,677,024
减：坏账准备	27,271,942	27,572,502
合计	738,835,434	763,104,52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	2015年
1年以内(含1年)	715,307,464	732,387,439
1年至2年(含2年)	16,241,004	21,528,684
2年至3年(含3年)	7,286,966	9,188,399
3年以上	27,271,942	27,572,502
小计	766,107,376	790,677,024
减：坏账准备	27,271,942	27,572,502
合计	738,835,434	763,104,522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注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3	(a)	612,527,938	80%	27,271,942	4%	585,255,996	647,460,110	82%	27,572,502	4%	619,887,608
组合 4	(a)	153,579,438	20%	-	0%	153,579,438	143,216,914	18%	-	0%	143,216,914
组合小计	(a)	766,107,376	100%	27,271,942	4%	738,835,434	790,677,024	100%	27,572,502	3%	763,104,5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766,107,376	100%	27,271,942	4%	738,835,434	790,677,024	100%	27,572,502	3%	763,104,522

注*：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a)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15,307,464	-	-
1至2年	16,241,004	-	-
2至3年	7,286,966	-	-
3年以上	27,271,942	27,271,942	100%
合计	766,107,376	27,271,942	4%

(4)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或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年初余额	27,572,502	27,712,914
本年计提	-	-
本年收回或转回	108,684	140,412
本年核销	191,876	-
年末余额	27,271,942	27,572,502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16年	2015年
1. 向地方政府提供的贷款	153,579,438	143,216,914
2. 存出保证金	242,023,161	206,093,089
3. 其他	370,504,777	441,367,021
小计	766,107,376	790,677,024
减：坏账准备	27,271,942	27,572,502
合计	738,835,434	763,104,52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 客户 F	代政府代垫款	50,000,000	一年以内	6.53%	-
2.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 (“西巴水泥”)	应收合营公司设备款项及服务费	38,368,009	一年以内	5.01%	-
3. 客户 G	代政府代垫款	35,000,000	一年以内	4.57%	-
4. 建德市成利建材有限公司 (“成利建材”)	关联方拆出资金	27,960,000	一年以内	3.65%	-
5. 缅甸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缅甸海螺”)	应收合营公司服务费	27,300,000	一年以内	3.56%	-
合计		178,628,009		23.32%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2016 年			2015 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59,674,963	2,560,853	2,357,114,110	1,881,799,001	2,560,853	1,879,238,148
在产品	203,659,323	-	203,659,323	191,466,717	-	191,466,717
库存商品	1,987,760,407	-	1,987,760,407	2,167,334,550	-	2,167,334,550
合计	4,551,094,693	2,560,853	4,548,533,840	4,240,600,268	2,560,853	4,238,039,415

上述存货预计于一年内流转。

(2) 存货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原材料	1,881,799,001	36,788,951,226	36,311,075,264	2,359,674,963
在产品	191,466,717	37,172,327,993	37,160,135,387	203,659,323
库存商品	2,167,334,550	37,389,855,588	37,569,429,731	1,987,760,407
小计	4,240,600,268	111,351,134,807	111,040,640,382	4,551,094,693
减：跌价准备	2,560,853	-	-	2,560,853
合计	4,238,039,415	111,351,134,807	111,040,640,382	4,548,533,840

(3)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60,853	-	-	-	-	2,560,853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2,560,853	-	-	-	-	2,560,853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

8、其他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预缴所得税	97,423,493	344,253,113
待抵扣增值税	519,767,734	949,647,657
预缴其他税费	42,075,503	33,774,042
合计	659,266,730	1,327,674,812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935,176,878	-	2,935,176,878	3,249,600,352	-	3,249,600,352

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股票投资，其公允价值按2016年12月31日的市场报价确定。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2,215,641,784
公允价值	2,935,176,87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19,535,094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本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2015年12月31日：无)。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172,382,763	767,748,86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143,045,729	2,207,688,120
小计	3,315,428,492	2,975,436,986
减：减值准备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	-
合计	3,315,428,492	2,975,436,986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271,713,979	-	-	34,383,886	-	-	-19,998,896	-	286,098,969	-
中缅(芜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缅贸易”)	216,037,326	73,775,250	-	23,621,697	-	-	-	-	313,434,273	-
西巴水泥	223,718,678	-	-	-84,925,219	21,186,996	-	-	-	159,980,455	-
缅甸海螺	56,278,883	51,045,750	-	-64,159,804	2,018,127	-	-	-	45,182,956	-
缅甸海螺(仰光)水泥有限公司 (“仰光海螺”)	-	694,500	-	-	-	-	-	-	694,500	-
淮北矿业相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相山水泥”)	-	330,977,100	-	36,014,510	-	-	-	-	366,991,610	-
小计	767,748,866	456,492,600	-	-55,064,930	23,205,123	-	-19,998,896	-	1,172,382,763	-
联营企业										
安徽朱家桥水泥有限公司(“朱家桥水泥”)	43,463,983	-	-	-1,900,213	-	-	-	-	41,563,770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青松建化”)	774,645,465	-	-	-65,474,231	52,630	-	-	-	709,223,864	-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西部水泥”)	1,389,578,672	-	-	2,679,423	-	-	-	-	1,392,258,095	-
小计	2,207,688,120	-	-	-64,695,021	52,630	-	-	-	2,143,045,729	-
合计	2,975,436,986	456,492,600	-	-119,759,951	23,257,753	-	-19,998,896	-	3,315,428,492	-

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七、2。

11、 投资性房地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年初余额	43,957,881
本年增加	
- 固定资产转入	18,597,059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2,575,289
本年减少	
- 转回至固定资产	19,536,837
- 其他减少	9,399,562
年末余额	36,193,83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802,225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1,052,885
- 固定资产转入累计折旧	5,293,766
本年减少	
- 转回至固定资产	1,921,878
年末余额	8,226,998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账面价值	
年末	27,966,832
年初	40,155,656

12、 固定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永久业权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37,026,281,564	48,757,306,117	653,532,632	1,856,801,115	88,293,921,428
本年增加					
- 购置	47,608,361	55,875,667	28,703,099	78,458,955	210,646,082
- 在建工程转入	2,030,717,006	1,878,114,023	1,553,805	1,237,351	3,911,622,18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增加	602,668,815	755,887,457	1,433,295	21,236,217	1,381,225,784
本年处置或报废	95,369,575	110,164,818	4,305,374	27,245,402	237,085,169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597,059	-	-	-	18,597,059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19,536,837	-	-	-	19,536,837
年末余额	39,612,845,949	51,337,018,446	680,917,457	1,930,488,236	93,561,270,08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409,133,614	18,372,876,360	506,476,782	1,291,491,451	26,579,978,207
本年计提	1,345,826,888	2,953,155,600	29,271,504	168,324,473	4,496,578,465
本年处置或报废	45,929,308	104,454,711	3,864,654	26,187,743	180,436,416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293,766	-	-	-	5,293,766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1,921,878	-	-	-	1,921,878
年末余额	7,705,659,306	21,221,577,249	531,883,632	1,433,628,181	30,892,748,36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925,144	9,484,144	12,636	-	18,421,924
本年计提	258,906,000	119,047,887	2,139	-	377,956,026
本年处置或报废	5,878,394	-	-	-	5,878,394
年末余额	261,952,750	128,532,031	14,775	-	390,499,556
账面价值					
年末	31,645,233,893	29,986,909,166	149,019,050	496,860,055	62,278,022,164
年初	30,608,222,806	30,374,945,613	147,043,214	565,309,664	61,695,521,297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净值为人民币 608,032,792 元的机器设备已作为本集团人民币 6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抵押物（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五、28）。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为现金产生单元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现金产生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本集团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以资产组剩余使用年限作为收益期限，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用于现金产生单元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期水泥售价、成本及相关费用，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重要假设。另外，本集团使用反映相关现金产生单元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为 11.42%。

上述假设用于本集团业务分部内的现金产生单元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

若现金产生单元很有可能将于近期被处置而非继续持有并运营，其可收回金额则基于

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而非参考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拟处置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这些资产预计拆除所得到的废料量及其收回价格确定。

本集团本年确认了人民币 377,956,026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集团提取重要减值准备的原因和方法如下：

- (a) 受经营所在地区不利的市场条件与经济环境影响，本集团之子公司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龙陵海螺”）的熟料及水泥生产线目前暂停使用，其现金产生单元出现减值迹象。该资产组包括减值前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9,350,048 元及人民币 195,272,029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按照如上所述的减值测试方法预测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人民币 361,895,600 元，本集团本年分别对该资产组中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计提了人民币 156,299,830 元和人民币 76,426,647 元的减值准备。
- (b) 本集团三家子公司拥有三条陈旧水泥生产线，目前该等生产线正在闲置，且本集团没有使用计划，该等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这三家子公司的相关资产主要包括减值前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8,788,872 元的房屋建筑物、人民币 128,688,610 元的机械设备和人民币 8,249 元的电子设备。本集团基于预计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可收回金额，本年分别对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计提了人民币 102,606,170 元、人民币 42,621,240 元及人民币 2,139 元的减值准备。

2016年，本集团因处置固定资产而转出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5,878,394元（2015年：人民币29,645,700元）。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521,041,533	-	1,521,041,533	1,571,510,183	-	1,571,510,183

本集团在建工程本年新增中包括由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的在建工程人民币6,866,948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15,589,094元）。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 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铜仁海螺一期二期 2*4500t/d 熟料线+220万 t/a 水泥粉磨 +9MW 余热发电	1,282,620,000	12,131,365	3,564,554	-4,300,000	11,395,919	100%	主体工程投产 配套工程在建	-	-	-	自有资金
南加里曼丹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印尼南加海螺”) 一二期 2*3200t/d熟料线+2*155万t/a 水泥粉磨+2*18MW燃煤发电	2,261,350,000	211,037,477	441,069,619	-592,681,545	59,425,551	100%	主体工程投产 配套工程在建	10,075,029	5,218,990	2.65%	自有资金 及其他借款
印尼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印尼海螺”) 440万t/a 粉磨站码头工程	975,310,000	158,346,470	631,827,210	-621,454,115	168,719,565	80%	部分投产	12,521,958	12,521,958	1.42%~ 8.80%	自有资金 及其他借款
文山海螺 4500t/d 熟料线+220万 t/a 水泥粉磨 +9MW 余热发电	1,235,030,000	1,242,666	386,998,473	-385,742,195	2,498,944	100%	投产	-	-	-	自有资金
邵阳市云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邵阳云峰”) 9MW 余热发电 项目+后备矿山工程	101,770,000	9,545,451	48,126,800	-57,195,686	476,565	100%	投产	-	-	-	自有资金
盈江允罕水泥有限公司 (“盈江 允罕”) 4500t/d 熟料线+220万 t/a 水泥粉磨+9MW 余热发电	773,390,000	230,892,354	462,084,716	-690,296,139	2,680,931	100%	投产	6,971,749	826,500	3.92%	自有资金 及其他借款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财务报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弋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弋阳海螺”)二期 4500t/d 熟料线+9MW 余热发电	502,660,000	59,164,496	439,144,269	-432,690,468	65,618,297	90%	部分投产	-	-	-	自有资金
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南通海螺”)一二期 100 万 t/a 矿渣微粉项目及配套码头	214,350,000	7,979,407	122,158,650	-	130,138,057	70%	在建	-	-	-	自有资金
海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海 门海螺”)100 万 t/a 矿渣微粉项 目工程及配套码头项目	153,540,000	45,166,311	108,002,372	-111,849,446	41,319,237	89%	部分投产	-	-	-	自有资金
昆明宏熙水泥有限公司(“昆明宏 熙”)4.5MW 余热发电+辊压机技 改、矿山输送廊道工程	105,190,000	49,904,637	52,809,059	-99,232,042	3,481,654	100%	投产	-	-	-	自有资金
壮乡水泥 3MW 余热发电	40,983,200	7,909,163	34,629,209	-35,129,719	7,408,653	100%	投产	-	-	-	自有资金
赣州海螺有限责任公司 (“赣州海螺”)2*4.2*13M 水泥 粉墨系统+6MW 煤矸石发电系统 +100 万 t/a 骨料+三期 5#水泥磨	140,300,000	102,252,613	20,227,628	-115,187,619	7,292,622	100%	投产	-	-	-	自有资金
印尼巴厘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巴 鲁水泥”)一期 2×5000t/d 熟料线 及配套 220 万 t/a 粉磨站、15MW 余热发电、2×35MW 燃煤电站和 5 万吨级专用码头	1,060,000,000	61,750,189	58,554,960	-689,648	119,615,501	10%	部分投产	-	-	-	自有资金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财务报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 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马德望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马德望海螺”)5000t/d熟料线+180万t/a粉磨站+9MW余热发电	1,050,620,000	1,140,767	97,042,519	-	98,183,286	10%	在建	584,674	584,674	6.84%	自有资金 及其他借款
北苏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北苏海螺”)5000t/d熟料线+220万t/a粉磨站+7.5MW余热发电+2×20MW火力发电+配套码头	1,839,370,000	1,383,072	261,003,799	-10,264,860	252,122,011	30%	部分投产	46,983	46,983	8.40%	自有资金 及其他借款
其他		611,663,745	693,909,698	-754,908,703	550,664,740			7,667,750	-	-	
合计		1,571,510,183	3,861,153,535	-3,911,622,185	1,521,041,533			37,868,143	19,199,105		

14、 工程物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预付大型设备款	677,951,187	913,374,953
专用设备	338,260,961	132,149,220
专用材料	34,699,685	14,836,724
合计	1,050,911,833	1,060,360,897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山开采权	粘土取土权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4,950,017,550	3,444,026,220	45,866,972	28,507,605	8,468,418,347
本年增加					
- 购置	239,933,441	93,922,784	7,217,615	39,296,981	380,370,821
-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188,179,860	26,357,336	-	5,290,600	219,827,796
本年处置	9,591,236	-	-	-	9,591,236
年末余额	5,368,539,615	3,564,306,340	53,084,587	73,095,186	9,059,025,72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667,678,264	622,842,778	13,579,613	3,830,339	1,307,930,994
本年计提	117,480,777	132,264,771	2,792,935	2,544,901	255,083,384
本年处置	1,691,683	-	-	-	1,691,683
年末余额	783,467,358	755,107,549	16,372,548	6,375,240	1,561,322,695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4,585,072,257	2,809,198,791	36,712,039	66,719,946	7,497,703,033
年初账面价值	4,282,339,286	2,821,183,442	32,287,359	24,677,266	7,160,487,353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无形资产抵押（2015年12月31日：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227,768,612	申请登记注册中
矿山开采权	15,209,609	申请登记注册中
粘土取土权	2,760,000	申请登记注册中
合计	245,738,221	

16、 商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分宜海螺水泥有限 责任公司（“分宜海螺”）		16,119,621	-	-	16,119,621
贵阳海螺		14,215,986	-	-	14,215,986
贵定海螺		8,018,620	-	-	8,018,620
遵义海螺		990,744	-	-	990,744
四合工贸		37,297,978	-	-	37,297,978
众喜项目	(a)	116,066,524	-	-	116,066,524
六矿瑞安		720,244	-	-	720,244
亳州海螺水泥有限 责任公司（“亳州海螺”）		847,196	-	-	847,196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 有限公司（“凌云通鸿”）		18,111,842	-	-	18,111,842
临夏海螺		86,977,238	-	-	86,977,238
盈江允罕		376,340	-	-	376,340
邵阳云峰		27,248,174	-	-	27,248,174
湖南云峰		41,722,799	-	-	41,722,799
国产实业（湖南）水泥 有限公司（“国产实业”）		5,843,883	-	-	5,843,883
赣州海螺		89,173,499	-	-	89,173,499
巢湖海螺水泥有限 责任公司（“巢湖海螺”）	(b)	-	29,917,218	-	29,917,218
小计		463,730,688	29,917,218	-	493,647,906
减值准备		-	-	-	-
合计		463,730,688	29,917,218	-	493,647,906

- (a)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凤凰山公司”）、宝鸡市众喜金陵河水泥有限公司（“金陵河公司”）、乾县众喜水泥有限公司（“乾县众喜”）、陕西众喜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众喜集团”）的水泥相关业务资产，合称“众喜项目”。
- (b) 于 2016 年 3 月 5 日，本集团子公司巢湖海螺收购了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巢东水泥”）完整的熟料生产线、水泥生产线、土地、矿山及存货等资产以及与该资产不可分割的其他资产和权益。该资产组合具有投入、加工处理和产出能力，因此被视作业务，构成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113,866,800 元，该业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低于合并成本的差额人民币 29,917,218 元确认为商誉。

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会分配至一组资产组（即在每次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这些资产组亦即本集团为内部管理目的评估商誉的最低层次。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1.42% 的税前折现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本集团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负债以 “-”号填列)	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负债以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0,581,001	103,177,045	53,109,736	13,277,434
可抵扣亏损	605,650,195	140,662,089	911,506,433	195,271,7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2,066,552	243,016,638	880,326,112	220,081,5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	-	6,393,050	1,598,263
递延收益	233,629,387	45,112,696	125,553,298	26,129,208
小计	2,241,927,135	531,968,468	1,976,888,629	456,358,176
互抵金额	-9,687,156	-2,421,789	-9,687,156	-2,421,789
互抵后的金额	2,232,239,979	529,546,679	1,967,201,473	453,936,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1,160,504,644	-290,126,161	-1,207,009,418	-301,752,354
固定资产折旧	-27,147,791	-6,786,950	-45,906,859	-11,476,7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719,535,094	-179,883,774	-990,157,223	-247,539,306
小计	-1,907,187,529	-476,796,885	-2,243,073,500	-560,768,375
互抵金额	9,687,156	2,421,789	9,687,156	2,421,789
互抵后的金额	-1,897,500,373	-474,375,096	-2,233,386,344	-558,346,58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可抵扣亏损	-	2,566,96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到期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16年	2015年
2015年	-	-
2016年	-	1,527,782
2017年	-	223,774
2018年	-	230,557
2019年	-	122,480
2020年	-	462,370
合计	-	2,566,963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代政府代垫款	360,409,466	395,180,940
预付土地款及工程款	234,601,758	206,756,078
预付收购款	-	445,546,720
预付购房款	28,912,302	-
小计	623,923,526	1,047,483,73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53,579,438	143,216,914
合计	470,344,088	904,266,824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是预付土地款及工程款和因工程所需，为当地政府相关部门代垫之款项。该等代垫款将于相关工程项目前期筹备工作结束后予以清偿。其中人民币148,310,000元代垫款无抵押、无担保，按年利率4.35%~4.75%计算利息；人民币212,099,466元代垫款无抵押、无担保且不计息。该等代垫款项预计将于2017年至2019年收回。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保证借款	123,500,000	223,500,000
信用借款	1,151,713,970	636,371,964
合计	1,275,213,970	859,871,964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中有人民币 123,500,000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3,500,000 元) 由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盘江投资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 (“盘江控股”) 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此类事项 (2015 年：无)。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	6,393,050
合计	-	6,393,050

衍生金融负债主要为远期外汇合约。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的方法来确认。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应付账款	4,379,278,388	3,904,053,518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22、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预收款项	1,550,141,571	1,355,100,411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2015年12月31日：无）。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79,371,137	3,887,747,753	3,743,009,645	724,109,24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391,294	436,938,194	439,928,714	400,774
合计	582,762,431	4,324,685,947	4,182,938,359	724,510,019

(2) 短期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9,177,718	3,119,151,254	2,997,923,407	670,405,565
职工福利费	-	247,920,309	247,920,309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582,257	158,793,238	158,946,672	428,823
工伤保险费	139,757	31,329,401	31,431,586	37,572
生育保险费	42,366	11,360,144	11,370,933	31,577
住房公积金	397,323	256,513,481	251,577,538	5,333,2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031,716	62,679,926	43,839,200	47,872,442
合计	579,371,137	3,887,747,753	3,743,009,645	724,109,245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216,199	412,341,395	415,320,669	236,925
失业保险费	175,095	24,596,799	24,608,045	163,849
合计	3,391,294	436,938,194	439,928,714	400,774

24、 应交税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增值税	200,708,684	147,268,715
企业所得税	619,459,273	259,155,367
资源税	69,749,884	79,374,938
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可再生能源附加	286,845,220	233,908,574
土地使用税	50,097,381	48,215,514
教育费附加	11,325,903	7,328,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70,843	13,426,794
其他	255,132,774	183,534,237
合计	1,513,089,962	972,212,186

25、 应付利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长期借款利息	5,906,345	6,210,596
公司债券利息	123,725,321	340,122,276
短期借款利息	1,977,384	76,126
合计	131,609,050	346,408,998

2016年12月31日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015年12月31日：无)。

26、 应付股利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00,000,000	153,765,500

2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07,916,487	2,099,944,235
应付股权转让款及收购价款	686,863,905	1,079,681,376
工程质保金	474,920,026	540,707,884
存入保证金	356,692,432	281,318,981
履约保证金	404,280,988	355,952,341
其他	382,289,213	278,612,995
合计	4,112,963,051	4,636,217,8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未偿还主要原因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01,679,204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工程质保金	93,619,646	质保期限尚未到期
合计	395,298,850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2,773,113	587,946,44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9,644,701	6,997,429,561
合计	3,262,417,814	7,585,376,01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抵押借款	60,000,000	-
保证借款	100,000,000	322,200,000
信用借款	602,773,113	265,746,449
合计	762,773,113	587,946,449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值为人民币608,032,792元的机器设备已作为本集团人民币6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抵押物（2015年12月31日：无）（附注五、12）。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有人民币100,000,000元由盘江控股提供担保（于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000,000元由海螺集团提供担保，人民币75,000,000元由盘江控股提供担保，人民币39,200,000元由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六枝工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2 海螺 01	2,499,644,701	-
11 海螺 01*	-	6,997,429,561
合计	2,499,644,701	6,997,429,561

*11 海螺 01 债券已于2016年5月23日还本付息。

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保证借款	170,000,000	250,000,000
信用借款	5,277,249,980	1,996,400,640
合计	5,447,249,980	2,246,400,640

按借款条件分类列示的长期借款利率区间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金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170,000,000	4.28%~4.41%
信用借款	5,277,249,980	1.84%~8.80%
合计	5,447,249,980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长期借款中有人民币170,000,000元由盘江控股提供担保(于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50,000,000元由盘江控股提供担保)。

30、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11 海螺 01	-	6,997,429,561
11 海螺 02	2,497,672,264	2,496,121,136
12 海螺 01*	2,499,644,701	2,499,234,964
12 海螺 02	3,498,186,384	3,497,924,874
小计	8,495,503,349	15,490,710,535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9,644,701	6,997,429,561
合计	5,995,858,648	8,493,280,974

*12 海螺 01 债券将于2017年11月7日到期还本付息，本年本集团将其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参见附注五、28(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1 海螺 02	2,500,000,000	2011 年 5 月 23 日	七年	2,500,000,000
12 海螺 01	2,500,000,000	2012 年 11 月 7 日	五年	2,500,000,000
12 海螺 02	3,500,000,000	2012 年 11 月 7 日	十年	3,5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	-	-	8,500,000,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1 海螺 01	6,997,429,561	-	148,166,667	2,570,439	7,148,166,667	-
11 海螺 02	2,496,121,136	-	130,000,000	1,551,128	130,000,000	2,497,672,264
12 海螺 01	2,499,234,964	-	122,250,000	409,737	122,250,000	2,499,644,701
12 海螺 02	3,497,924,874	-	178,500,000	261,510	178,500,000	3,498,186,384
合计	15,490,710,535	-	578,916,667	4,792,814	7,578,916,667	8,495,503,349

31、 递延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2,941,303	96,819,788	16,131,704	233,629,38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融资租赁)	16,689,530	-	1,676,983	15,012,547	本集团 2010 年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业务中资产售价与账面价值差额确认递延收益并按资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
合计	169,630,833	96,819,788	17,808,687	248,641,93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年末余额
节能技改补助	139,941,303	96,819,788	12,891,704	223,869,387
能源项目补助	13,000,000	-	3,240,000	9,760,000
合计	152,941,303	96,819,788	16,131,704	233,629,387

32、股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5,299,302,579	-	-	-	-	-	5,299,302,579
- 人民币普通股(A股)	3,999,702,579	-	-	-	-	-	3,999,702,579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1,299,600,000	-	-	-	-	-	1,299,600,000
合计	5,299,302,579	-	-	-	-	-	5,299,302,579

A股与H股享有同等权益。A股股利必须以人民币支付，H股股利必须以港币支付。

33、资本公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495,775,363	-	-	10,495,775,363
其他	(1)	188,546,162	-	-	188,546,162
合计		10,684,321,525	-	-	10,684,321,525

(1) 该项目主要为本集团收到的相关政府部门给予的节能技术改造资金。

34、其他综合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所得税前)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2,617,917	261,601,215	532,223,344	-67,655,532	-202,966,597	-	539,651,32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112,949	45,525,351	-	-	45,525,351	9,865,882	16,412,40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500,668	23,257,753	-	-	23,257,753	-	34,758,421
合计	725,005,636	330,384,319	532,223,344	-67,655,532	-134,183,493	9,865,882	590,822,143

35、 盈余公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49,651,290	-	-	2,649,651,290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本公司须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作为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已于 2012 年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因此，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并未提取利润分配至法定盈余公积。

36、 未分配利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6 年	2015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51,133,606,916	47,061,768,57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9,916,783	7,516,385,018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2,278,700,109	-3,444,546,676
年末未分配利润	(2)	57,384,823,590	51,133,606,916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6 年 6 月 2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43 元，共人民币 2,278,700,109 元（2015 年 6 月 19 日：每股人民币 0.65 元，共人民币 3,444,546,676 元）。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3,764,352,740 元（2015 年：人民币 3,304,670,631 元）。

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30,636,592	36,820,792,120	49,728,717,808	35,761,997,834
其他业务	1,101,264,367	949,166,858	1,247,318,198	1,125,857,343
合计	55,931,900,959	37,769,958,978	50,976,036,006	36,887,855,177

营业收入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54,830,636,592	49,728,717,808
其他业务收入		
- 材料销售收入	510,289,025	673,730,574
- 其他	590,975,342	573,587,624
小计	1,101,264,367	1,247,318,198
合计	55,931,900,959	50,976,036,006

38、 税金及附加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营业税	27,786,030	117,524,3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317,139	216,934,617
教育费附加	115,388,289	90,802,226
土地使用税	135,054,509	-
房产税	102,949,420	-
其他	93,954,644	-
合计	672,450,031	425,261,228

39、 销售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工资及福利费	438,660,385	390,588,585
折旧费	213,240,744	178,589,033
出口费、中间费用及运输费	571,424,464	498,643,772
包装及装卸费	1,621,167,973	1,611,152,046
其他	431,920,091	426,120,411
合计	3,276,413,657	3,105,093,847

40、 管理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工资及福利费	1,448,384,069	1,323,641,338
其他税费	517,184,689	791,112,833
折旧及摊销	448,829,671	439,418,990
环保费	203,889,116	142,624,105
其他	525,312,224	480,798,786
合计	3,143,599,769	3,177,596,052

41、 财务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811,237,448	968,308,58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9,199,105	5,487,069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362,757,880	452,428,228
净汇兑亏损（收益以“-”号填列）	-100,593,290	52,112,781
其他财务费用	8,169,524	6,994,657
合计	336,856,697	569,500,729

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人民币借款资本化率为 3.92% (2015年：资本化率为 5.4%)，外币借款资本化率为 1.42% ~ 8.80% (2015年：1.84% ~ 3.90%)。

4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其他应收款	-108,684	-140,412
固定资产	377,956,026	-
合计	377,847,342	-140,412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343,26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0,343,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393,050	-4,920,34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93,050	-4,920,346
合计	6,393,050	-25,263,611
其中：因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 (损失) 的金额	6,393,050	-18,870,561

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96,910,127	-38,179,1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152,148,57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305,400	108,848,724
其中：交易性金融负债/资产	-9,305,400	108,848,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38,570	9,385,19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1,365,445	648,698,777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532,223,344	417,100,755
合计	399,088,488	1,880,902,104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6年	2015年	2016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7,624,744	80,033,550	107,624,7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5,559,554	41,759,775	65,559,55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2,065,190	38,273,775	42,065,190
政府补助	(2)	820,631,591	1,328,909,877	564,947,866
其他		52,941,966	35,543,141	52,941,966
合计		981,198,301	1,444,486,568	725,514,576

(2) 政府补助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6年	2015年	具体性质
税收返还	255,683,725	314,813,053	“三废”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返还
出售经核证碳排放量收入	-	6,803,073	出售在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登记注册的经核证碳排放量收入
其它补贴收入	564,947,866	1,007,293,751	地方政府给予企业发展的财政补助、补贴
合计	820,631,591	1,328,909,877	

46、 营业外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6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28,827	10,406,801	6,928,8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35,012	10,406,801	6,835,0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93,815	-	93,815
其他	81,319,508	61,190,810	81,319,508
合计	88,248,335	71,597,611	88,248,335

47、 所得税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6年	2015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2,822,110,827	2,580,023,565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91,926,250	-192,121,866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7,621,212	23,543,460
合计		2,702,563,365	2,411,445,159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93,371,550	-198,042,433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	1,445,300	5,458,197
其他	-	462,370
合计	-91,926,250	-192,121,866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税前利润	11,653,205,989	10,039,396,835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913,301,497	2,509,849,209
加：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273,148	38,221,406
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31,033
减：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3,634,374	104,039,775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7,621,212	-23,543,4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159,522	25,924,897
节能节水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	18,327,574	29,026,344
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4,626,857	-
其他	641,741	1,408,933
本年所得税费用	2,702,563,365	2,411,445,159

4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529,916,783	7,516,385,01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99,302,579	5,299,302,579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1	1.4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	2016 年	2015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299,302,579	5,299,302,579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99,302,579	5,299,302,579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专项拨款	661,767,654	1,065,293,641
其他	4,631,956	26,633,644
合计	666,399,610	1,091,927,2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支付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625,097,920	992,281,395
其他	150,044,690	110,716,031
合计	775,142,610	1,102,997,4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294,475,852	459,364,285
收回代政府代垫款	142,856,330	337,585,000
收回拆借资金	200,000,000	217,788,320
合计	637,332,182	1,014,737,60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代政府代垫款	108,084,855	99,229,540
资金拆出款	-	417,788,320
合计	108,084,855	517,017,86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新收购子公司支付的债务承接款	112,986,038	76,901,827
合计	112,986,038	76,901,827

50、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净利润	8,950,642,624	7,627,951,6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转回以“-”号填列)	377,847,342	-140,412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497,631,350	4,212,120,263
无形资产摊销	255,083,384	247,199,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0,695,917	-69,626,7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393,050	25,263,611
财务费用	369,888,092	574,732,5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8,306,550	-1,845,897,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5,610,292	-170,459,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6,315,958	-21,662,047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40,597,101	161,261,0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943,719,091	-895,512,6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477,297,358	62,944,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6,752,191	9,908,174,057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799,566,696	4,285,034,364
减：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285,034,364	12,512,121,4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514,532,332	-8,227,087,135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570,359,400	3,811,212,625
本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8,031,642	3,158,239,035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389,559	-
加：以前年度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2,827,165	406,187,5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28,469,248	3,564,426,595

有关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参见附注六、1(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现金	5,799,566,696	4,285,034,364
其中：库存现金	373,066	496,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99,193,630	4,261,074,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1,500,000,000	23,464,073
现金等价物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9,566,696	4,285,034,3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186,411,788	121,110,592	21,105,588	286,416,792	保证金
用于抵押造成 所有权受到 限制的资产						
- 固定资产	五、12	-	634,668,995	26,636,203	608,032,792	抵押借款
- 无形资产	五、15	-	63,537,039	63,537,039	-	抵押借款
合计		186,411,788	819,316,626	111,278,830	894,449,584	

52、 外币折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印尼海螺、印尼南加海螺、 印尼海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印尼国贸”）、 南苏拉威西马诺斯海螺矿山有限公司（“南苏矿山”）、 印尼马诺斯水泥有限公司（“马诺斯水泥”）、 巴鲁水泥、北苏海螺、 西加里曼丹海螺水泥贸易有限公司（“西加海螺”）	印度尼西亚	印尼盾
马德望海螺	柬埔寨	美元
琅勃拉邦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琅勃拉邦海螺”）	老挝	基普

上述子公司根据其在经营地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作为确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	业务取得时点及购买日	业务取得成本	业务取得方式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自购买日至2016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		
					收入	净利润	净现金流入
巢东水泥相关水泥业务	2016年3月5日	1,113,866,800	现金支付	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	812,959,595	68,164,761	166,193,718

于购买日2016年3月5日，巢湖海螺以人民币1,113,866,800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巢东水泥完整的熟料生产线、水泥生产线、土地、矿山及存货等资产以及与该资产不可分割的其他资产和权益。该资产组合具有投入、加工处理和产出能力，因此被视作业务，构成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成本	巢湖海螺
现金	1,113,866,800
合并成本合计	1,113,866,8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83,949,582
商誉	29,917,218

(3) 收购业务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收购资产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2,389,559	62,389,559
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	40,508,959	40,508,959
存货	69,897,324	69,897,324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390,668,021	1,417,979,168
无形资产	219,827,796	123,447,854
负债		
应交税费及应付利息	40,190,371	40,190,371
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	225,448,976	225,448,976
应付职工薪酬	9,702,730	9,702,730
短期借款	130,000,000	1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000,000	174,000,000
长期借款	120,000,000	120,000,000
可辨认净资产合计	1,083,949,582	1,014,880,787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集团本年新设立 4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形成控制的判断依据
西加海螺	控股子公司
贵定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贵定塑品”）	控股子公司
伏尔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伏尔加海螺”）	控股子公司
琅勃拉邦海螺	控股子公司

本集团本年注销 1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注销了温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温州海螺”）。温州海螺本年未不再纳入资产负债表合并范围，其期初至注销日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长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长丰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	100	-	设立
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张家港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	98.71	-	设立
上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海螺”)	上海	上海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60,000,000	75	-	设立
南京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南京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5,000,000	-	100	设立
南通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100	-	设立
上海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销售”)	上海	上海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	100	-	设立
福建省建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建阳海螺”)	福建	福建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4,000,000	76	-	设立
泰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泰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520,000	93.75	-	设立
蚌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4,000,000	100	-	设立
分宜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0,000,000	100	-	设立
绍兴上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000,000	100	-	设立
建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建德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庐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庐山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泰州杨湾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杨湾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70,000,000	100	-	设立
南昌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100	-	设立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怀宁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73,250,000	100	-	设立
中国水泥厂有限公司 (“中国水泥厂”)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淮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	100	设立
太仓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	100	设立
台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台州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0,000,000	100	-	设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门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100	-	设立
江门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江门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5,000,000	100	-	设立
马鞍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100	-	设立
宣城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6,500,000	100	-	设立
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芜湖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660,000,000	100	-	设立
湖南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湖南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0,000,000	100	-	设立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英德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80,000,000	70	5	设立
兴业葵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葵阳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扶绥新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新宁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8,000,000	100	-	设立
兴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兴安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宁海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0,240,000	100	-	设立
北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北流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50,000,000	100	-	设立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湛江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象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象山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89,000,000	100	-	设立
扬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10,000,000	100	-	设立
弋阳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57,500,000	100	-	设立
石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石门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21,000,000	100	-	设立
淮安楚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楚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3,000,000	100	-	设立
平凉海螺	甘肃	甘肃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70,000,000	100	-	设立
宁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宁德海螺”)	福建	福建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5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赣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赣江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5,000,000	100	-	设立
佛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六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9,000,000	100	-	设立
达州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临湘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临湘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90,000,000	100	-	设立
乐清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38,000,000	100	-	设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全椒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广元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 (“清新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0,000,000	100	-	设立
重庆海螺	重庆	重庆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50,000,000	100	-	设立
礼泉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千阳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90,000,000	100	-	设立
淮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0,000,000	100	-	设立
阳春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阳春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50,000,000	100	-	设立
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济宁海螺”)	山东	山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35,000,000	100	-	设立
祁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祁阳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广元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广元塑品”)	四川	四川	生产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宿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黄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100	-	设立
化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化州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江华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江华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66,000,000	100	-	设立
江华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华塑品”)	湖南	湖南	生产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龙陵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25,000,000	100	-	设立
保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保山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100	-	设立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安徽	安徽	开发、制造、销售耐火材料及售后服务	100,000,000	70	-	设立
铜仁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10,000,000	51	-	设立
梁平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100	-	设立
印尼海螺	印尼	印尼	贸易和投资公司	51,000,000 美元	75	-	设立
印尼南加海螺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0,000,000 美元	-	71.25	设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文山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80,000,000	100	-	设立
巴中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80,000,000	100	-	设立
亳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70	-	设立
镇江北固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北固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80	-	设立
进贤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进贤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2,000,000	70	-	设立
临夏海螺	甘肃	甘肃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海螺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及贸易	300,000,000 港币	100	-	设立
安徽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物贸”)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无锡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销售”)	江苏	江苏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0,000	100	-	设立
印尼国贸	印尼	印尼	投资及贸易	10,000,000 美元	10	90	设立
南苏矿山	印尼	印尼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1,000,000 美元	-	67.5	设立
马诺斯水泥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巴鲁水泥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宝鸡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宝鸡塑品”)	陕西	陕西	生产销售包装袋	10,000,000	100	-	设立
马德望海螺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 美元	-	51	设立
北苏海螺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巢湖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0	100	-	设立
西加海螺	印尼	印尼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4,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贵定塑品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伏尔加海螺	俄罗斯	俄罗斯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 美元	75	-	设立
琅勃拉邦海螺	老挝	老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 美元	-	70	设立
海螺建安	安徽	安徽	提供建筑施工服务	3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海螺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螺国贸”)	上海	上海	自营和代理服务	1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海螺物流有限公司 (“海螺物流”)	上海	上海	提供各类商品物流服务	1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芜湖海螺物流有限公司 (“芜湖物流”)	安徽	安徽	提供各类商品物流服务	4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英龙海螺物流有限公司 (“英龙物流”)	广东	广东	提供各类商品物流服务	1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宁昌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宁昌塑品”)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53,554,1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英德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英德塑品”)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6,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芜湖海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芜湖塑品”)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3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铜陵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42,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宁波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71,000,000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荻港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荻港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90,000,000	99.75	0.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枞阳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10,000,000	99.27	0.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池州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池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50,000,000	99.67	0.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双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双峰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92,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八菱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960,000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海螺明珠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明珠海螺”)	上海	上海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76.2	1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贵阳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06,000,000	5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定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60,000,000	5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遵义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30,000,000	5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壮乡水泥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四合工贸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2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凤凰山公司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28,8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金陵河公司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72,376,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乾县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6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六矿瑞安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77,450,000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黔西南公司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50,000,000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威水泥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8,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哈密建材	新疆	新疆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哈密兴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矿业”)	新疆	新疆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3,000,000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凌云通鸿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茂名市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茂名大地”)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6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盈江允罕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9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邵阳云峰	湖南	湖南	研发、销售型材及相关制品	120,000,000	6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云峰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3,000,000	6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水城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城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7,600,000	4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昆明宏熙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506,700 美元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国产实业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4,800,000 美元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赣州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0,000,000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 上述子公司系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除特别决议事项外的其他股东会决议事项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可控制其董事会 60%席位及投票权。特别决议主要包括企业增资、减资、修改公司章程等行使保护性权力的事项。

** 根据该子公司章程，本公司在其股东会享有除特别决议事项外其他股东会决议事项 100%的表决权。特别决议主要包括企业增资、减资、修改公司章程等行使保护性权力的事项。

(2) 非全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英德海螺	25.00%	69,056,776	-100,000,000	557,334,438
张家港海螺	1.29%	224,911	-	6,034,182
宁波海螺	25.00%	9,055,399	-5,557,500	83,772,811
泰州海螺	6.25%	1,275,631	-	2,300,785
八菱海螺	25.00%	-	-1,960,000	3,763,056
建阳海螺	24.00%	324,736	-	11,513,085
上海海螺	25.00%	-	-3,670,000	67,187,322
明珠海螺	5.80%	476,168	-	4,222,257
贵阳海螺	50.00%	53,446,721	-	540,841,502
贵定海螺	50.00%	5,824,449	-	288,834,137
遵义海螺	50.00%	123,680,609	-100,000,000	464,175,882
耐火材料	30.00%	10,358,578	-4,500,000	50,206,809
六矿瑞安	49.00%	24,898,367	-	287,109,116
黔西南公司	49.00%	11,875,357	-	119,354,684
铜仁海螺	49.00%	12,673,580	-9,800,000	283,594,906
印尼海螺	25.00%	-2,112,636	-	57,343,131
印尼南加海螺	28.75%	30,269,499	-	29,687,498
亳州海螺	30.00%	774,460	-	10,574,894
哈密建材	20.00%	293,180	-	7,837,832
凌云通鸿	20.00%	2,687,800	-	11,270,032
北固海螺	20.00%	854,272	-	12,380,956
进贤海螺	30.00%	2,266,489	-	16,202,791
盈江允罕	10.00%	323,950	-	3,113,341
邵阳云峰	35.00%	13,678,923	-	75,812,058
湖南云峰	35.00%	8,297,245	-	67,059,217
水城海螺	60.00%	-1,065,920	-	234,087,392
昆明宏熙	20.00%	88,128	-	24,700,609
国产实业	20.00%	8,384,642	-	104,386,269
南苏矿山	10.00%	-	-	699,466
赣州海螺	45.00%	33,715,693	-	229,291,119
马德望海螺	49.00%	-901,166	-	33,090,123
伏尔加海螺	25.00%	-	-	-
琅勃拉邦海螺	30.00%	-	-	2,068,655
合计		420,725,841	-225,487,500	3,689,850,355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流动资产	6,402,685,775	5,805,759,802
非流动资产	19,875,012,083	20,007,108,119
资产合计	26,277,697,858	25,812,867,921
流动负债	10,130,214,687	10,844,109,625
非流动负债	5,443,331,174	4,583,722,981
负债合计	15,573,545,861	15,427,832,606
营业收入	12,626,636,999	11,142,809,577
净利润	1,251,032,348	384,349,943
综合收益总额	1,278,011,641	402,995,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932,309,105	1,023,606,297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合营企业	1,172,382,763	767,748,866
联营企业	2,143,045,729	2,207,688,120
小计	3,315,428,492	2,975,436,986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3,315,428,492	2,975,436,986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安徽	安徽	水泥装备（含铸造物）设计、采购、制造、销售、维修及售后服务	50%	-	权益法	348,000,000 人民币	是
中缅贸易*	安徽	安徽	进出口业务及水泥设备、水泥生产及水泥原料的技术服务	45%	-	权益法	9,000 万美元	是
西巴水泥*	印尼	印尼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以及石灰石、粘土、砂等矿业活动	49%	-	权益法	8,000 万美元	是
缅甸海螺*	缅甸	缅甸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及销售	45%	-	权益法	4,400 万美元	是
仰光海螺	缅甸	缅甸	熟料、水泥、骨料以及水泥辅料、水泥制品的销售服务、运输服务及煤炭运输服务	50%	-	权益法	1,000 万美元	是
相山水泥*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墙体材料的生产及销售，机械加工及技术咨询与服务、大型水泥设备维修	40%	-	权益法	408,628,000 人民币	是
联营企业								
朱家桥水泥	安徽	安徽	生产销售水泥，矿渣粉，商品混凝土，中转熟料和水泥，并提供售后服务	40%	-	权益法	1,500 万美元	是
青松建化	新疆	新疆	硫酸、盐酸等化工产品以及水泥、熟料等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59%	-	权益法	1,378,790,086 人民币	是
西部水泥	陕西	英属泽西岛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及销售	-	21.17%	权益法	2,000 万英镑	是

* 根据该等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该等公司实施共同控制，因此该等公司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中缅贸易		西巴水泥		缅甸海螺		小计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流动资产	342,584,725	340,031,301	1,146,680,557	1,036,476,635	123,148,094	40,902,832	224,256,827	143,722,157	1,836,670,203	1,561,132,92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126,788	56,410,012	190,440,641	49,131,262	43,050,157	28,666,810	46,290,821	22,859,959	333,908,407	157,068,043
非流动资产	569,299,176	595,524,493	38,200	19,553	2,147,823,236	1,026,301,154	1,242,402,668	1,132,925,460	3,959,563,280	2,754,770,660
资产合计	911,883,901	935,555,794	1,146,718,757	1,036,496,188	2,270,971,330	1,067,203,986	1,466,659,495	1,276,647,617	5,796,233,483	4,315,903,585
流动负债	346,742,032	399,183,906	121,731,769	175,874,362	265,438,304	27,658,347	1,366,720,840	1,155,094,932	2,100,632,945	1,757,811,547
非流动负债	-	-	328,000,000	380,000,000	1,567,762,254	551,955,846	-	-	1,895,762,254	931,955,846
负债合计	346,742,032	399,183,906	449,731,769	555,874,362	1,833,200,558	579,614,193	1,366,720,840	1,155,094,932	3,996,395,199	2,689,767,393
净资产	565,141,869	536,371,888	696,986,988	480,621,826	437,770,772	487,589,793	99,938,655	121,552,685	1,799,838,284	1,626,136,19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592,682	107,452	-	-	-592,682	107,452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565,141,869	536,371,888	696,986,988	480,621,826	438,363,454	487,482,341	99,938,655	121,552,685	1,800,430,966	1,626,028,7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2,570,934	268,185,944	313,644,144	216,279,822	214,798,092	238,866,347	44,972,395	54,698,708	855,985,565	778,030,821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	-	-	5,624,612	5,624,612	-	-	5,624,612	5,624,612
减：未实现的内部损益抵消	-	-	-	-	-60,949,693	-21,279,725	-	-	-60,949,693	-21,279,725
其他	3,528,035	3,528,035	-209,871	-242,496	507,444	507,444	210,561	1,580,175	4,036,169	5,373,158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286,098,969	271,713,979	313,434,273	216,037,326	159,980,455	223,718,678	45,182,956	56,278,883	804,696,653	767,748,866
营业收入	502,422,893	566,205,240	-2,189,415	935,446,099	31,287,095	512,634	294,765,514	40,608,125	826,286,087	1,542,772,0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20,822	-8,968,669	59,145,748	41,905,107	-47,464,895	-18,378,661	-134,472,198	-	-129,812,167	14,557,777
其中：利息收入	781,574	894,732	2,496,439	752,042	138,554	123,003	395,140	-	3,811,707	1,769,777
利息费用	-7,795,200	-9,807,422	-15,109,988	-4,573,682	-13,638,798	-1,363	-13,696,725	-	-50,240,711	-14,382,467
所得税费用	84,661	-17,232,813	-16,635,060	-27,374,342	-	-	-46,515	-1,011,491	-16,596,914	-45,618,646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767,773	59,201,655	52,492,661	82,123,026	-92,357,655	-34,516,284	-142,577,343	3,034,472	-113,674,564	109,842,86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43,238,768	26,523,179	4,484,726	-3,533,736	47,723,494	22,989,443
综合收益总额	68,767,773	59,201,655	52,492,661	82,123,026	-49,118,887	-7,993,105	-138,092,617	-499,264	-65,951,070	132,832,312
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9,998,896	23,358,022	-	-	-	-	-	-	19,998,896	23,358,022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财务报表

项目	仰光海螺		相山水泥		小计		合计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流动资产	1,391,829	-	413,608,043	-	414,999,872	-	2,251,670,075	1,561,132,92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91,829	-	113,215,682	-	114,607,511	-	448,515,918	157,068,043
非流动资产	-	-	1,052,459,772	-	1,052,459,772	-	5,012,023,052	2,754,770,660
资产合计	1,391,829	-	1,466,067,815	-	1,467,459,644	-	7,263,693,127	4,315,903,585
流动负债	746	-	439,752,802	-	439,753,548	-	2,540,386,493	1,757,811,547
非流动负债	-	-	146,479,409	-	146,479,409	-	2,042,241,663	931,955,846
负债合计	746	-	586,232,211	-	586,232,957	-	4,582,628,156	2,689,767,393
净资产	1,391,083	-	879,835,604	-	881,226,687	-	2,681,064,971	1,626,136,192
少数股东权益	-	-	26,135,652	-	26,135,652	-	25,542,970	107,452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391,083	-	853,699,952	-	855,091,035	-	2,655,522,001	1,626,028,7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5,541	-	341,479,981	-	342,175,522	-	1,198,161,087	778,030,821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	26,047,818	-	26,047,818	-	31,672,430	5,624,612
减：未实现的内部损益抵消	-	-	-	-	-	-	-60,949,693	-21,279,725
其他	-1,041	-	-536,189	-	-537,230	-	3,498,939	5,373,158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694,500	-	366,991,610	-	367,686,110	-	1,172,382,763	767,748,866
营业收入	-	-	885,649,203	-	885,649,203	-	1,711,935,290	1,542,772,098
财务费用	-	-	-5,108,599	-	-5,108,599	-	-134,920,766	14,557,777
其中：利息收入	-	-	111,325	-	111,325	-	3,923,032	1,769,777
利息费用	-	-	-9,874,350	-	-9,874,350	-	-60,115,061	-14,382,467
所得税费用	-	-	-17,439,253	-	-17,439,253	-	-34,036,167	-45,618,646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90,036,275	-	90,036,275	-	-23,638,289	109,842,86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47,723,494	22,989,443
综合收益总额	-	-	90,036,275	-	90,036,275	-	24,085,205	132,832,312
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19,998,896	23,358,022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取自最近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考虑了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青松建化	朱家桥水泥	西部水泥	合计
	2016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098,306,896	55,687,821	2,515,084,000	4,669,078,717
非流动资产	9,801,355,121	45,643,695	9,305,661,569	19,152,660,385
资产合计	11,899,662,017	101,331,516	11,820,745,569	23,821,739,102
流动负债	3,201,725,018	1,759,083	2,399,719,000	5,603,203,101
非流动负债	3,150,493,907	-	2,868,501,000	6,018,994,907
负债合计	6,352,218,925	1,759,083	5,268,220,000	11,622,198,008
净资产	5,547,443,092	99,572,433	6,552,525,569	12,199,541,094
少数股东权益	192,333,997	-	50,727,000	243,060,9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55,109,095	99,572,433	6,501,798,569	11,956,480,0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7,106,054	39,828,974	1,383,434,229	1,990,369,257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142,117,810	-	8,823,866	150,941,676
其他	-	1,734,796	-	1,734,796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709,223,864	41,563,770	1,392,258,095	2,143,045,729
存在公开报价的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679,030,219	-	893,053,051	1,572,083,270
	2015年10月 1日至2016年 9月30日*	2016年	2016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1,772,670,449	26,541,961	3,719,280,000	5,518,492,410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204,845	-4,750,533	-2,219,901	-625,175,27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96,927	-	-	496,927
综合收益总额	-617,707,918	-4,750,533	-2,219,901	-624,678,35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注*数字取自于青松建化和西部水泥最近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青松建化	朱家桥水泥	西部水泥	合计
	2015年 9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011,906,823	52,144,595	2,042,497,968	5,106,549,386
非流动资产	10,184,495,380	47,530,732	9,991,704,543	20,223,730,655
资产合计	13,196,402,203	99,675,327	12,034,202,511	25,330,280,041
流动负债	4,150,833,522	-4,647,640	2,770,031,320	6,916,217,202
非流动负债	2,660,118,316	-	2,708,563,101	5,368,681,417
负债合计	6,810,951,838	-4,647,640	5,478,594,421	12,284,898,619
净资产	6,385,450,365	104,322,967	6,555,608,090	13,045,381,422
少数股东权益	412,573,555	-	47,480,005	460,053,5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72,876,810	104,322,967	6,508,128,085	12,585,327,8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32,527,655	41,729,187	1,380,754,806	2,055,011,648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142,117,810	-	8,823,866	150,941,676
其他	-	1,734,796	-	1,734,796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774,645,465	43,463,983	1,389,578,672	2,207,688,120
存在公开报价的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852,803,543	-	1,538,252,509	2,391,056,052
	2014年10月 1日至2015年 9月30日	2015年	2015年7月 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2015年
营业收入	2,008,499,951	52,298,994	1,810,089,835	3,870,888,780
净利润	-102,344,250	-9,895,271	-311,638,020	-423,877,54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892,121	-	-	892,121
综合收益总额	-101,452,129	-9,895,271	-311,638,020	-422,985,42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841,120	-	-	5,841,12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此外，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进行预付款。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 60 天内到期（质保金除外）。应收款项逾期 2 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经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后均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金额不重大。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29% (2015 年 12 月 31 日：34%)；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其他应收款项往来单位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3% (2015 年 12 月 31 日：35%)。此外，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一般只会投资于有活跃市场的证券（长远战略投资除外），而且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在良好等级以上。如果交易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对方须有良好的信用评级。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及本集团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金额（附注五、2）。除附注十二、2 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二、2 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除本集团终止确认拥有全额追索权的贴现及背书票据外（附注五、2），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 至2年	2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00,512,976	-	-	-	1,300,512,976	1,275,213,970
应付账款	4,379,278,388	-	-	-	4,379,278,388	4,379,278,388
应付利息	131,609,050	-	-	-	131,609,050	131,609,050
其他应付款	4,112,963,051	-	-	-	4,112,963,051	4,112,963,051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406,661,737	-	-	-	3,406,661,737	3,262,417,814
长期借款	197,731,128	2,052,889,703	2,485,203,674	1,278,910,305	6,014,734,810	5,447,249,980
应付债券	308,500,000	2,808,500,000	535,500,000	3,678,500,000	7,331,000,000	5,995,858,648
合计	13,837,256,330	4,861,389,703	3,020,703,674	4,957,410,305	26,676,760,012	24,604,590,90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 至2年	2年 至5年	5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83,846,711	-	-	-	883,846,711	859,871,9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6,393,050	-	-	-	6,393,050	6,393,050
应付账款	3,904,053,518	-	-	-	3,904,053,518	3,904,053,518
应付利息	346,408,998	-	-	-	346,408,998	346,408,998
其他应付款	4,636,217,812	-	-	-	4,636,217,812	4,636,217,812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7,956,269,901	-	-	-	7,956,269,901	7,585,376,010
长期借款	85,311,928	354,994,159	1,265,844,004	941,739,191	2,647,889,282	2,246,400,640
应付债券	430,750,000	2,930,750,000	3,165,500,000	3,857,000,000	10,384,000,000	8,493,280,974
合计	18,249,251,918	3,285,744,159	4,431,344,004	4,798,739,191	30,765,079,272	28,078,002,966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0% ~ 4.25%	11,221,793,246	0.75% ~ 4.25%	10,208,450,921
- 其他应收款	4.35% ~ 6.00%	110,460,000	4.60% ~ 6.40%	290,46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 ~ 4.75%	65,810,000	4.60% ~ 6.31%	98,31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6.84% ~ 8.40%	86,473,974	2.26% ~ 3.92%	23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5%	100,750,000	-	-
- 长期借款	1.97% ~ 8.80%	1,768,129,653	-	-
- 应付债券	5.10% ~ 5.20%	5,995,858,648	4.89% ~ 5.20%	8,493,280,974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89%	2,499,644,701	5.08%	6,997,429,561
合计 (净负债以“-”号列示)		947,206,270		-5,123,489,614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5% ~ 4.00%	4,363,817,176	0.1% ~ 1.50%	4,262,499,054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39% ~ 3.92%	1,188,739,996	1.84% ~ 3.92%	629,871,964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 ~ 4.75%	662,023,113	2.65% ~ 5.40%	587,946,449
- 长期借款	1.84% ~ 4.41%	3,679,120,327	1.53% ~ 5.31%	2,246,400,640
合计 (净负债以“-”号列示)		-1,166,066,260		798,280,001

(b) 敏感性分析

于2016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减少人民币9,344,708元（2015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币5,298,395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资产负债表日利率的变动不会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6年		2015年	
	外币余额	折算记账本位币 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外币余额	折算记账本位币 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15,716,596	109,026,026	9,672,084	62,806,646
- 港币	670,585	599,838	1,701,554	1,425,562
- 欧元	323,835	2,366,198	-	-
应收账款				
- 美元	10,114,478	70,164,133	13,166,151	85,495,718
- 港币	198,437	177,502	-	-
以印尼盾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7,616,336	52,834,524	34,764,446	225,746,894
- 人民币	3,400,771	3,400,771	15,885,852	15,885,852
短期借款				
- 美元	28,000,000	194,236,000	20,000,000	129,872,000
长期借款				
- 美元	138,500,000	960,774,500	104,900,000	681,178,640
- 人民币	1,330,875,000	1,330,875,000	740,625,000	740,625,000
以老挝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213,894	1,483,783	-	-
- 人民币	200	200	-	-

	2016 年		2015 年	
	外币余额	折算记账本位币 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外币余额	折算记账本位币 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25,831,074	179,190,159	22,838,235	148,302,364
- 港币	869,022	777,340	1,701,554	1,425,562
- 欧元	323,835	2,366,198	-	-
以印尼盾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58,883,664	-1,102,175,976	-90,135,479	-585,303,746
- 人民币	-1,327,474,229	-1,327,474,229	-724,739,148	-724,739,148
以老挝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213,894	1,483,783	-	-
- 人民币	200	200	-	-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外汇远期合约				
- 美元	-	-	-45,000,000	-292,212,000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25,831,074	179,190,159	-22,161,765	-143,909,636
- 港币	869,014	777,333	1,701,554	1,425,562
- 欧元	323,835	2,366,198	-	-
以印尼盾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58,883,664	-1,102,175,976	-90,135,479	-585,303,746
- 人民币	-1,327,474,229	-1,327,474,229	-724,739,148	-724,739,148
以老挝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213,894	1,483,783	-	-
- 人民币	200	200	-	-

(b) 本集团适用的记账本位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美元	6.6527	6.2284	6.9370	6.4936
港币	0.8571	0.8034	0.8945	0.8378
欧元	7.3417	7.0952	7.3068	6.9036
以印尼盾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美元	13,329.8333	13,695.3394	13,436.0000	13,795.0000
人民币	2,004.6155	2,156.1491	1,936.8603	2,124.3994
以老挝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美元	8,134.9167	8,137.7227	8,202.0000	8,148.0000
人民币	1,223.2964	1,302.7520	1,182.3555	1,254.7739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记账本位币对所有外币的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升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以“-”列示）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911,265	6,911,265
港币	-5,830	-5,830
欧元	-17,746	-17,746
人民币	9,956,055	9,956,05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5,469,100	5,469,100
港币	-10,692	-10,692
人民币	5,435,544	5,435,544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记账本位币对所有外币的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包括股票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为规避股权投资风险，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利用存量资金通过证券市场对国内部分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优势、发展潜力的水泥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战略投资。同时，合理控制投资规模，并根据股票市场和目标企业管理的情况，集体研究具体投资策略。另一方面，本集团严格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战略投资安排，将股票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有针对性的跟踪管理。对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关注标的公司的经营发展，通过参加其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价值为人民币 2,935,176,87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49,600,352 元）。假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持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股票价格上升或下降了 1%且其他变量不变，则相关股东权益将上升或下降人民币 22,013,827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或下降人民币 24,372,003 元），净利润无影响（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股票价格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股票价格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股票价格风险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同时假设本集团所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将根据过往与有关股票价格之相关性而发生变动，且不会因短期股票价格的波动而导致减值。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五、9	2,935,176,878	-	-	2,935,176,8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2,935,176,878	-	-	2,935,176,87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五、9	3,249,600,352	-	-	3,249,600,3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3,249,600,352	-	-	3,249,600,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0	-	6,393,050	-	6,393,05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	6,393,050	-	6,393,0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6,393,050	-	6,393,050

2016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2、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远期外汇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及外汇掉期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的方法来确定。外汇期权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价值参数和相应期权估值模型来确定。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6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15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短期借款	1,275,213,970	1,271,640,646	-	1,271,640,646	-	859,871,964	857,863,565
应付债券	5,995,858,648	6,131,437,288	6,131,437,288	-	-	8,493,280,974	8,666,123,51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9,644,701	2,537,250,000	2,537,250,000	-	-	6,997,429,561	7,053,900,000
长期借款	5,447,249,980	5,407,544,446	-	5,407,544,446	-	2,246,400,640	2,168,249,81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2,773,113	762,739,600	-	762,739,600	-	587,946,449	589,802,393
合计	15,980,740,412	16,110,611,980	8,668,687,288	7,441,924,692	-	19,184,929,588	19,335,939,290

对于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对于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海螺集团	安徽	资产经营、投资、融资、产权贸易， 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等开发、技术服务	800,000,000	36.78%	36.78%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均不对外提供报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七、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七、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螺创业”)	本公司母公司之股东、过去十二个月本公司部分董事亦为该公司股东及董事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公司”)	本公司股东、过去十二个月本公司部分董事亦为该公司股东及董事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 (“海螺设计院”)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信息技术”)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海创实业”)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扬州海昌港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昌”)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亳州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芜湖海螺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芜湖海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置业”)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芜湖三山海螺港务有限公司 (“三山港务”)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芜湖海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螺物业”)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海一航运有限公司 (“海一航运”)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海螺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国投”)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积高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积高”)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芜湖新远船业修造有限公司 (“新远船业”)	海创公司之子公司
芜湖国际会议中心	海创公司之分公司
成利建材	本集团之托管公司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华塑水泥”)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 本集团之托管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相关协议进行。

(1)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	2015年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3,498,145	7,809,637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采购材料	38,997,068	55,491,074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采购材料	18,194	28,654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采购材料	-	39,689
三山港务	采购材料	130,064,982	127,564,060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采购材料	133,348,055	114,162,412
朱家桥水泥	采购材料	704,778	769,709
上海积高	采购材料	4,263,686	-
芜湖海创实业	采购设备	27,001,880	-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设备	261,076,375	97,151,986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采购设备	59,149,470	109,205,179
新远船业	采购设备	2,306,049	23,466,368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采购设备	333,183,008	381,220,414
海螺设计院	工程设计	22,298,962	31,990,092
海螺信息技术	工程设计 / 采购材料	43,772,464	40,815,839
芜湖海创实业	工程设计 / 建筑安装	-	4,265,361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工程设计 / 建筑安装	4,049,057	16,515,282
三山港务	运输服务	1,758,073	-
上海国投	运输服务	2,769,048	-
海螺集团	综合服务费	2,196,254	1,876,508
海螺物业	保洁绿化服务	351,693	557,485
扬州海昌	煤炭中转服务	43,536,806	56,172,152
海一航运	运输服务	136,969,260	137,276,911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	2015年
海螺集团	销售材料	113,786	136,537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销售材料	5,817,528	6,385,901
新远船业	销售材料	5,368	59,934
芜湖海创实业	销售产品	13,125	-
扬州海昌	销售产品	18,730	126,854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销售产品	2,107,566	1,538,333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销售产品	1,971,379	1,313,770
西巴水泥	销售产品	31,043,523	26,616,682
青松建化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1,939,302	3,952,084
朱家桥水泥	销售产品	4,272,127	280,320
上海积高	销售产品	5,263,350	-
海创公司	销售产品	83,654	-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2,055,745	1,807,618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236,293	168,854
芜湖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332,446	82,495
三山港务	销售产品 / 材料	22,725	480,919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销售产品 / 材料	16,955,938	35,870,797
成利建材	销售产品 / 材料	75,334,095	58,309,518
缅甸海螺	销售产品 / 材料	-	12,103,133
中缅贸易	销售产品 / 材料	-	4,360,472
海螺设计院	提供用电	1,840,156	371,659
海螺信息技术	提供用电	959,275	257,101
海创置业	提供用电	5,349	17,544
海螺设计院	建筑劳务	275,135	164,000
三山港务	建筑劳务	3,990	59,253
芜湖国际会议中心	建筑劳务	84,838	188,510
海创公司	建筑劳务	2,692,756	-
海螺集团	建筑劳务	334,951	-
中缅贸易	建筑劳务	2,120,000	-
芜湖海创实业	建筑劳务	3,550,270	-
朱家桥水泥	建筑劳务	6,796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	2015年
海一航运	装卸劳务	406,207	172,004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建筑劳务 及加工劳务	3,658,058	5,651,820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装卸劳务 / 建筑劳务	132,492	114,765
芜湖国际会议中心	提供用电 / 销售产品	803,976	902,381
芜湖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委托管理服务	15,275,595	3,351,172
缅甸海螺	煤炭转口	-	1,331,622
缅甸海螺	综合服务费	27,300,000	-
西巴水泥	综合服务费	19,431,717	10,070,687
西巴水泥	销售设备	218,455,569	111,260,630
海螺设计院	销售设备	345,989	267,616,615

(3) 受托管理 / 承包

本集团本期无此类事项 (2015年：华塑水泥托管收入人民币 8,266,358元)。

(4) 关联租赁

(a) 出租：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螺集团	场地租赁	1,884,392	2,257,200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场地租赁	853,714	1,792,800
海螺设计院	场地租赁	608,108	675,000
合计		3,346,214	4,725,000

(b) 承租：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5年确认的租赁费
芜湖国际会议中心	场地租赁	3,814,510	4,772,631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场地租赁	936,089	-
合计		4,750,599	4,772,631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巴水泥	798,795,550	2015年6月3日	2025年6月2日	否
中缅贸易	378,000,000	2015年11月23日	2018年10月11日	否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螺集团	8,500,000,000	2011年5月23日至 2012年11月07日	2017年11月07日至 2022年11月7日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集团向西巴水泥借出资金人民币59,979,724元，年利率5.35%，借款起始日为2015年4月19日，到期日为2015年10月15日，向中缅贸易借出资金人民币157,808,597元，借款起始日为2015年6月29日，还款日为2015年11月30日)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113,748	9,180,405

(8) 其他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2016年	2015年
海螺集团	商标许可权使用费	商标许可权使用费	1,513,000	1,513,000
成利建材	借款利息收入	借款利息收入	1,705,560	1,700,900
中缅贸易	借款利息收入	借款利息收入	-	3,259,608
西巴水泥	借款利息收入	借款利息收入	-	1,436,606

6、 关联方承担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承担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承担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承担金额
芜湖国际会议中心	场地租赁合同	1,302,828	2,530,860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场地租赁合同	982,894	-
海螺川崎工程	采购合同	254,529,243	320,528,020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采购合同	41,593,000	51,700,000
海螺设计院	设计合同	62,303,983	32,136,638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	2015年
应收账款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68,689	224,084
	成利建材	14,741,995	19,753,440
	青松建化及其附属公司	5,669,597	6,566,584
	西巴水泥	-	2,906,384
预付款项	海螺信息技术	1,222,340	956,908
	上海积高	1,636,612	-
	新远船业	-	148,000
预付工程款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75,405,475	115,312,000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42,474,338	14,710,000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71,142,418	89,595,162
其他应收款	成利建材	27,960,000	27,960,000
	海螺设计院	13,922,967	58,492,080
	芜湖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10,220,673	2,668,913
	中缅贸易	1,140,110	3,413,563
	缅甸海螺	27,300,000	1,331,622
	西巴水泥	38,368,009	-
	芜湖海创实业	275,356	-

本集团未对上述应收关联方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付关联方款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	2015年
应付账款	三山港务	20,685,809	15,880,073
	海螺型材及其附属公司	553,745	1,569,859
	海螺信息技术	5,965,250	5,686,567
	扬州海昌	9,736,234	8,235,046
	朱家桥水泥	130,338	-
预收款项	海创公司	127,125	-
	西巴水泥	-	86,161,031
	上海积高	36,981	-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167,134	173,383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122,569	62,571
其他应付款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32,663,547	54,387,307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57,232,746	48,936,066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89,897,830	88,398,687
	芜湖海创实业	39,246,807	7,657,334
	海螺设计院	-	1,009,184
	海一航运	2,188,000	886,780
	新远船业	1,522,077	-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1,275,213,970	859,871,964	15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五、28 十五、11	762,773,113	587,946,449	1,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五、28	2,499,644,701	6,997,429,561	2,499,644,701	6,997,429,561
小计		4,537,631,784	8,445,247,974	2,650,644,701	6,997,429,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9	5,447,249,980	2,246,400,640	98,500,000	-
应付债券	五、30	5,995,858,648	8,493,280,974	5,995,858,648	8,493,280,974
小计		11,443,108,628	10,739,681,614	6,094,358,648	8,493,280,974
总债务合计		15,980,740,412	19,184,929,588	8,745,003,349	15,490,710,535
加：提议分配的股利	十三	2,649,651,290	2,278,700,109	2,649,651,290	2,278,700,10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50	5,799,566,696	4,285,034,364	3,210,345,002	1,698,125,291
经调整的净债务		12,830,825,006	17,178,595,333	8,184,309,637	16,071,285,353
股东权益		80,298,771,482	73,911,570,708	73,693,234,672	69,227,421,702
减：提议分配的利润	十三	2,649,651,290	2,278,700,109	2,649,651,290	2,278,700,109
经调整的资本		77,649,120,192	71,632,870,599	71,043,583,382	66,948,721,593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		16.52%	23.98%	11.52%	24.01%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2,057,962,812	2,071,104,247
已批准未订立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3,062,211,995	3,787,573,239
合计	5,120,174,807	5,858,677,486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土地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61,536	2,530,86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544,201	-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440,138	-
3 年以上	12,503,512	-
合计	22,849,387	2,530,860

(3) 本集团本年无与合营企业以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15 年：无)。

2、 或有事项

(1) 或有负债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408,715,000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34,131,600 元)；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30,000,000 元 (2015 年：人民币 370,000,000 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不会因为该等担保而承担重大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开立信用证未结清余额人民币63,556,865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69,425,906元)。本集团认为该等信用证不会引致额外风险。

本集团本年为合营企业西巴水泥及中缅贸易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76,795,550元(2015年:人民币1,177,738,040元)。

(2) 或有资产

本集团本年无该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股利	注	2,649,651,290

董事会于2017年3月23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50元(2015年:每股人民币0.43元),共人民币2,649,651,290元(2015年:人民币2,278,700,109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以业务经营地为基础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这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中国东部、中国中部、中国南部、中国西部及海外。每个报告分部的主要业务均为生产和销售熟料和水泥产品。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本集团按内部报告信息披露相关报告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利润总额，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资产。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是指在当期购置或建造分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所发生的资本支出总额。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负债。

分部利润总额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4,705,007,111	17,939,531,885	10,597,501,489	11,887,347,448	802,513,026	-	55,931,900,95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10,557,289	13,840,974,854	160,273,711	83,715,349	-	16,995,521,203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17,615,564,400	31,780,506,739	10,757,775,200	11,971,062,797	802,513,026	16,995,521,203	55,931,900,959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1,352,427,061	9,383,547,430	2,559,451,791	1,662,728,003	102,245,318	3,407,193,614	11,653,205,989
- 利息收入	17,812,580	660,971,541	4,100,430	10,255,958	9,134,836	339,517,465	362,757,880
- 利息支出	76,451,987	668,480,134	78,083,874	222,407,295	66,754,982	320,139,929	792,038,343
- 折旧和摊销费用	430,019,635	2,110,791,848	659,165,111	1,458,200,429	107,810,633	13,272,922	4,752,714,734
- 固定资产减值	29,310,573	-	-	348,645,453	-	-	377,956,026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0,971,026,536	87,690,990,562	11,511,489,821	27,800,615,924	6,146,670,068	34,606,671,946	109,514,120,965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1,008,088,622	-	2,101,481,959	205,857,911	-	3,315,428,492
- 报告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	460,482,181	2,493,486,427	286,343,918	567,427,792	1,846,840,414	-	5,654,580,732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6,600,568,280	15,541,528,840	3,511,757,602	15,669,680,882	5,339,998,291	17,448,184,412	29,215,349,483
主营业务收入	17,447,717,164	30,865,797,373	10,668,520,968	11,865,119,876	618,997,819	16,635,516,608	54,830,636,592
主营业务成本	15,445,873,898	22,269,809,576	7,111,221,598	8,164,966,263	382,126,169	16,553,205,384	36,820,792,120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4,007,025,008	15,739,839,462	9,975,321,563	10,791,507,616	462,342,357	-	50,976,036,00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438,873,163	13,487,340,421	123,566,062	21,953,865	-	16,071,733,511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16,445,898,171	29,227,179,883	10,098,887,625	10,813,461,481	462,342,357	16,071,733,511	50,976,036,006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761,480,674	10,526,491,158	1,997,839,002	1,110,408,675	-212,044,014	4,144,778,660	10,039,396,835
- 利息收入	8,292,166	942,736,559	11,333,564	15,453,605	1,089,089	526,476,755	452,428,228
- 利息支出	140,018,291	873,259,515	106,118,163	240,534,259	73,906,410	471,015,119	962,821,519
- 折旧和摊销费用	435,672,133	1,969,698,130	628,758,946	1,361,912,990	71,573,410	8,295,591	4,459,320,018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9,669,151,320	84,432,310,073	11,443,584,297	28,343,246,581	4,064,859,838	32,171,760,488	105,781,391,621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531,215,288	-	2,164,224,137	279,997,561	-	2,975,436,986
- 报告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	397,200,557	2,921,718,765	858,563,184	2,391,939,073	473,636,757	-	7,043,058,336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5,711,212,067	17,618,846,319	3,777,152,780	16,598,154,563	3,717,995,067	15,553,539,883	31,869,820,913
主营业务收入	16,242,811,394	28,170,513,872	9,982,176,009	10,726,663,969	442,443,695	15,835,891,131	49,728,717,808
主营业务成本	14,490,345,430	21,172,219,193	6,934,594,253	8,152,386,120	337,626,463	15,325,173,625	35,761,997,834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或债务人所在地进行划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中国大陆	53,516,935,311	48,970,188,119	72,444,019,515	73,278,808,800
其他国家及地区	2,414,965,648	2,005,847,887	4,039,375,566	2,378,837,059
合计	55,931,900,959	50,976,036,006	76,483,395,081	75,657,645,859

(3) 主要客户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	-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707,619,575	1	12,707,619,575	11,698,125,291	1	11,698,125,291
美元	51,784	6.9370	359,229	-	-	-
欧元	323,835	7.3068	2,366,198	-	-	-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99,975,623	1	99,975,623	94,537,366	1	94,537,366
合计			12,810,320,625			11,792,662,657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专项保证金人民币 99,975,623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537,366 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 年	2015 年
银行承兑汇票	200,580,368	191,943,377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或用于贴现的应收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398,602	66,607,762
合计	33,398,602	66,607,76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结算贸易应付款项人民币 33,398,602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630,364 元) 而将等额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予供货商，而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完全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及应付供货商款项。本公司对该等完全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公司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本公司背书予供货商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33,398,602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630,364 元)。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66,607,762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180,015元）背书予供货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其相对应的应付账款也未终止确认。上述未到期应收票据以及应付账款的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

本年度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6年	2015年
其他客户	24,783,640	29,045,952
小计	24,783,640	29,045,952
减：坏账准备	101,572	101,572
合计	24,682,068	28,944,38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	2015年
1年以内(含1年)	24,682,068	28,944,380
1年至2年(含2年)	-	-
2年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101,572	101,572
小计	24,783,640	29,045,952
减：坏账准备	101,572	101,572
合计	24,682,068	28,944,38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注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a)	101,572	0.4%	101,572	100%	-	101,572	0.3%	101,572	100%	-
组合2	(a)	24,682,068	99.6%	-	0%	24,682,068	28,944,380	99.7%	-	0%	28,944,380
组合小计	(a)	24,783,640	100%	101,572	0.4%	24,682,068	29,045,952	100%	101,572	0.3%	28,944,3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24,783,640	100%	101,572	0.4%	24,682,068	29,045,952	100%	101,572	0.3%	28,944,380

注*：此类包括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a)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682,068	-	0%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101,572	101,572	100%
合计	24,783,640	101,572	0.4%

(4)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或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年初余额	101,572	101,572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本年核销	-	-
本年转销	-	-
年末余额	101,572	101,5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 客户 H	6,485,326	26.17%	-
2. 客户 I	5,526,560	22.30%	-
3. 客户 J	3,664,272	14.79%	-
4. 客户 K	2,744,366	11.07%	-
5. 客户 L	2,022,661	8.16%	-
合计	20,443,185	82.49%	-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16年	2015年
1. 应收子公司	27,187,917,220	27,344,665,986
2.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	79,321,476	58,692,925
3. 其他	24,189,974	219,256,031
小计	27,291,428,670	27,622,614,942
减：坏账准备	1,640,673	56,694,366
合计	27,289,787,997	27,565,920,57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	2015年
1年以内(含1年)	27,289,787,997	27,560,984,019
1年至2年(含2年)	-	4,266,410
2年至3年(含3年)	-	670,147
3年以上	1,640,673	56,694,366
小计	27,291,428,670	27,622,614,942
减：坏账准备	1,640,673	56,694,366
合计	27,289,787,997	27,565,920,576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注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了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	-	-	-	-	55,053,693	1%	55,053,693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3	(a)	27,291,428,670	100%	1,640,673	0%	27,289,787,997	27,567,561,249	99%	1,640,673	0%	27,565,920,576
组合 4	(a)	-	-	-	-	-	-	-	-	-	-
组合小计	(a)	27,291,428,670	100%	1,640,673	0%	27,289,787,997	27,567,561,249	99%	1,640,673	0%	27,565,920,5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了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27,291,428,670	100%	1,640,673	0%	27,289,787,997	27,622,614,942	100%	56,694,366	0%	27,565,920,576

注*： 此类包括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a)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289,787,997	-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1,640,673	1,640,673	100%
合计	27,291,428,670	1,640,673	0%

(4)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或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年初余额	56,694,366	114,050,193
本年计提	-	-
本年收回或转回	6,562,583	57,355,827
本年核销	48,491,110	-
本年转销	-	-
年末余额	1,640,673	56,694,366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2,055,917,220	19,009,665,986
应收子公司贷款	5,132,000,000	8,335,000,000
其他	103,511,450	277,948,956
合计	27,291,428,670	27,622,614,94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款项净额中包括应收子公司款项人民币 27,187,917,220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289,612,293 元)。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子公司温州海螺款项(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053,693 元，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鉴于温州海螺于 2016 年 6 月已清算完毕，本公司管理层对以往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根据收款情况转回和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 贵阳海螺	应收子公司贷款	450,000,000	一年内	2%	-
2. 邵阳云峰	应收子公司贷款	450,000,000	一年内	2%	-
3. 清新海螺	应收子公司贷款	395,000,000	一年内	1%	-
4. 赣州海螺	应收子公司贷款	320,000,000	一年内	1%	-
5. 贵定海螺	应收子公司贷款	300,000,000	一年内	1%	-
合计		1,915,000,000		7%	-

5、 长期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应收子公司贷款	4,195,000,000	7,960,000,000

6、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003,251,046	-	37,003,251,046	36,929,195,547	47,500,000	36,881,695,547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1,923,170,397	-	1,923,170,397	1,585,858,314	-	1,585,858,314
合计	38,926,421,443	-	38,926,421,443	38,515,053,861	47,500,000	38,467,553,861

(2) 对子公司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长丰海螺	10,000,000	-	-	10,000,000	-	-
张家港海螺	35,000,000	-	-	35,000,000	-	-
上海海螺	45,000,000	-	-	45,000,000	-	-
南通海螺	15,150,000	35,000,000	-	50,150,000	-	-
上海销售	5,000,000	-	-	5,000,000	-	-
建阳海螺	10,640,000	-	-	10,640,000	-	-
泰州海螺	10,800,000	-	-	10,800,000	-	-
蚌埠海螺	54,000,000	-	-	54,000,000	-	-
温州海螺	47,500,000	-	47,500,000	-	-	-
分宜海螺	143,922,300	-	-	143,922,300	-	-
上虞海螺	16,000,000	-	-	16,000,000	-	-
建德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庐山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杨湾海螺	170,000,000	-	-	170,000,000	-	-
南昌海螺	20,000,000	-	-	20,000,000	-	-
怀宁海螺	273,250,000	-	-	273,250,000	-	-
中国水泥厂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台州海螺	70,000,000	-	-	70,000,000	-	-
海门海螺	50,000,000	-	-	50,000,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江门海螺	105,000,000	-	-	105,000,000	-	-
马鞍山海螺	80,000,000	-	-	80,000,000	-	-
宣城海螺	420,690,000	-	-	420,690,000	-	-
芜湖海螺	706,780,000	-	-	706,780,000	-	-
湖南海螺	450,000,000	-	-	450,000,000	-	-
英德海螺	406,054,400	-	-	406,054,400	-	-
葵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新宁海螺	570,000,000	-	-	570,000,000	-	-
兴安海螺	620,000,000	-	-	620,000,000	-	-
宁海海螺	110,240,000	-	-	110,240,000	-	-
北流海螺	850,000,000	-	-	850,000,000	-	-
湛江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象山海螺	189,000,000	-	-	189,000,000	-	-
扬州海螺	210,000,000	-	-	210,000,000	-	-
弋阳海螺	1,170,000,000	-	-	1,170,000,000	-	-
石门海螺	801,000,000	-	-	801,000,000	-	-
楚州海螺	113,000,000	-	-	113,000,000	-	-
平凉海螺	470,000,000	-	-	470,000,000	-	-
宁德海螺	150,000,000	-	-	150,000,000	-	-
赣江海螺	165,000,000	-	-	165,000,000	-	-
佛山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六安海螺	89,000,000	-	-	89,000,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达州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临湘海螺	290,000,000	-	-	290,000,000	-	-
乐清海螺	238,000,000	-	-	238,000,000	-	-
全椒海螺	350,000,000	-	-	350,000,000	-	-
广元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清新公司	330,550,000	-	-	330,550,000	-	-
重庆海螺	550,000,000	-	-	550,000,000	-	-
礼泉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千阳海螺	490,000,000	-	-	490,000,000	-	-
淮南海螺	160,000,000	-	-	160,000,000	-	-
阳春海螺	550,000,000	-	-	550,000,000	-	-
济宁海螺	235,000,000	-	-	235,000,000	-	-
祁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益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海螺建安	25,530,353	-	-	25,530,353	-	-
海螺国贸	133,966,193	-	-	133,966,193	-	-
海螺物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宁昌塑品	105,793,244	-	-	105,793,244	-	-
芜湖塑品	39,916,493	-	-	39,916,493	-	-
铜陵海螺	2,865,089,509	-	-	2,865,089,509	-	-
英德塑品	6,000,000	-	-	6,000,000	-	-
芜湖物流	48,709,000	-	-	48,709,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英龙物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宁波海螺	138,331,796	-	-	138,331,796	-	-
荻港海螺	1,925,127,913	-	-	1,925,127,913	-	-
枞阳海螺	2,838,051,410	-	-	2,838,051,410	-	-
池州海螺	4,212,389,008	-	-	4,212,389,008	-	-
双峰海螺	688,000,000	-	-	688,000,000	-	-
八菱海螺	25,272,000	-	-	25,272,000	-	-
明珠海螺	24,421,700	-	-	24,421,700	-	-
宿州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黄山海螺	80,000,000	-	-	80,000,000	-	-
化州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江华海螺	266,000,000	-	-	266,000,000	-	-
江华塑品	20,000,000	-	-	20,000,000	-	-
龙陵海螺	231,800,000	-	-	231,800,000	-	-
广元塑品	20,000,000	-	-	20,000,000	-	-
贵阳海螺*	323,145,696	63,000,000	-	386,145,696	-	-
贵定海螺*	241,722,315	-	-	241,722,315	-	-
遵义海螺*	264,881,404	-	-	264,881,404	-	-
保山海螺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壮乡水泥	55,170,000	-	-	55,170,000	-	-
四合工贸	207,402,000	-	-	207,402,000	-	-
凤凰山公司	939,341,198	-	-	939,341,198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耐火材料	70,000,000	-	-	70,000,000	-	-
金陵河公司	452,395,808	-	-	452,395,808	-	-
六矿瑞安	244,980,000	-	-	244,980,000	-	-
黔西南公司	127,500,000	-	-	127,500,000	-	-
铜仁海螺	260,100,000	-	-	260,100,000	-	-
乾县海螺	560,000,000	-	-	560,000,000	-	-
梁平海螺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印尼海螺	239,740,650	-	-	239,740,650	-	-
文山海螺	280,000,000	-	-	280,000,000	-	-
巴中海螺	280,000,000	-	-	280,000,000	-	-
亳州海螺	21,000,000	-	-	21,000,000	-	-
南威水泥	212,588,683	-	-	212,588,683	-	-
哈密建材	81,154,600	-	-	81,154,600	-	-
凌云通鸿	81,313,741	-	-	81,313,741	-	-
北固海螺	40,000,000	-	-	40,000,000	-	-
茂名大地	92,856,338	-	-	92,856,338	-	-
进贤海螺	29,400,000	-	-	29,400,000	-	-
临夏海螺	350,000,000	-	-	350,000,000	-	-
海螺国际	241,586,322	3,555,499	-	245,141,821	-	-
海螺物贸	50,000,000	-	-	50,000,000	-	-
无锡销售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盈江允罕	31,405,300	-	-	31,405,3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邵阳云峰	141,389,000	-	-	141,389,000	-	-
湖南云峰	136,476,900	-	-	136,476,900	-	-
水城海螺**	194,583,657	-	-	194,583,657	-	-
昆明宏熙	120,955,300	-	-	120,955,300	-	-
国产实业	421,782,156	-	-	421,782,156	-	-
宝鸡塑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印尼国贸	6,349,160	-	-	6,349,160	-	-
赣州海螺	220,000,000	-	-	220,000,000	-	-
巢湖海螺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贵定塑品	-	20,000,000	-	20,000,000	-	-
小计	36,929,195,547	121,555,499	47,500,000	37,003,251,046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 上述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除特别决议事项外的其他股东会决议事项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可控制其董事会 60%席位及投票权。特别决议主要包括企业增资、减资、修改公司章程等行使保护性权力的事项。

** 根据该子公司章程，本公司在其股东会享有除特别决议事项外其他股东会决议事项 100%的表决权。特别决议主要包括企业增资、减资、修改公司章程等行使保护性权力的事项。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271,713,979	-	-	34,383,886	-	-	-19,998,896	-	286,098,969	-
中缅贸易	216,037,326	73,775,250	-	23,621,697	-	-	-	-	313,434,273	-
西巴水泥	223,718,678	-	-	-84,925,219	21,186,996	-	-	-	159,980,455	-
缅甸海螺	56,278,883	51,045,750	-	-64,159,804	2,018,127	-	-	-	45,182,956	-
仰光海螺	-	694,500	-	-	-	-	-	-	694,500	-
相山水泥	-	330,977,100	-	36,014,510	-	-	-	-	366,991,610	-
小计	767,748,866	456,492,600	-	-55,064,930	23,205,123	-	-19,998,896	-	1,172,382,763	-
朱家桥水泥	43,463,983	-	-	-1,900,213	-	-	-	-	41,563,770	-
青松建化	774,645,465	-	-	-65,474,231	52,630	-	-	-	709,223,864	-
小计	818,109,448	-	-	-67,374,444	52,630	-	-	-	750,787,634	-
合计	1,585,858,314	456,492,600	-	-122,439,374	23,257,753	-	-19,998,896	-	1,923,170,397	-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 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795,272,763	977,964,101	17,289,232	45,916,524	1,836,442,620
本年增加					
- 购置	-	926,115	4,471,186	3,769,623	9,166,924
- 在建工程转入	14,053,595	16,931,199	-	-	30,984,794
本年处置或报废	4,705,135	2,710,710	549,768	278,159	8,243,772
本年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18,597,059	-	-	-	18,597,059
本年投资性 房地产转回	19,536,837	-	-	-	19,536,837
年末余额	805,561,001	993,110,705	21,210,650	49,407,988	1,869,290,34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02,635,346	593,360,107	14,703,133	36,000,812	946,699,398
本年计提	30,534,571	51,187,918	1,181,944	2,888,642	85,793,075
本年处置或报废	4,469,878	2,575,174	522,280	264,251	7,831,583
本年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5,293,766	-	-	-	5,293,766
本年投资性 房地产转回	1,921,878	-	-	-	1,921,878
年末余额	325,328,151	641,972,851	15,362,797	38,625,203	1,021,289,002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480,232,850	351,137,854	5,847,853	10,782,785	848,001,342
年初	492,637,417	384,603,994	2,586,099	9,915,712	889,743,222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2015年12月31日：无）。

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信用借款	150,000,000	-
合计	150,000,000	-

上述短期借款的借款利率为 3.9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此类事项 (2015年：无)。

9、 应付账款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2015年12月31日：无)。

10、 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年	2015年
应付子公司款	4,636,174,555	4,852,114,938
其他	394,120,802	373,028,797
合计	5,030,295,357	5,225,143,735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9,644,701	6,997,429,561
合计	2,500,644,701	6,997,429,56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五、28(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信用借款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3) 2016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本公司本年无此类事项 (2015年12月31日：无)。

1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信用借款	98,500,000	-
合计	98,500,000	-

上述长期借款的借款利率为4.28%，到期日为2019年3月23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此类事项 (2015年：无)。

1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7,821,110	973,354,496	1,326,633,871	1,030,610,784
其他业务	744,003,746	583,951,946	963,984,587	804,654,439
合计	2,051,824,856	1,557,306,442	2,290,618,458	1,835,265,223

营业收入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1,307,821,110	1,326,633,871
小计	1,307,821,110	1,326,633,871
其他业务收入		
- 材料 / 设备销售收入	341,916,752	513,132,813
- 其他	402,086,994	450,851,774
小计	744,003,746	963,984,587
合计	2,051,824,856	2,290,618,458

1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08,212,484	8,456,091,0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439,374	42,937,5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62,353,3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07,010,893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7,010,8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38,570	9,385,19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1,365,445	648,698,777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532,223,344	417,100,755
合计	6,691,077,125	10,226,476,793

十六、 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0,695,917	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947,866	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11,822	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8,453,095	注 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注 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注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77,542	注 1
小计	1,138,131,158	
所得税影响额	-278,028,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23,456	
合计	848,979,223	

注 1：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十七、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9%	1.61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4%	1.45	1.45

补充资料：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净利润		净资产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	8,529,916,783	7,516,385,018	76,608,921,127	70,491,887,94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递延确认的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范下的项目（注1）	43,951,156	22,313,597	-300,366,640	-344,317,79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8,573,867,939	7,538,698,615	76,308,554,487	70,147,570,150

注1：在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对政府提供的某些补助金，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或直接冲减所得税应纳税额，并不按照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处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补助金会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对本集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境外审计机构为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十二、备查文件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在联交所网站公布的年度报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十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报告的 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后,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我们保证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高登榜	董事长、执行董事	杨棉之	独立非执行董事
戴国良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达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吴 斌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丁 锋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周 波	执行董事、总会计师
李群峰	副总经理	李晓波	副总经理
李乐意	工艺总工程师	柯秋璧	总经理助理
陈永波	总经理助理	夏小平	副总会计师
杨开发	董事会秘书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